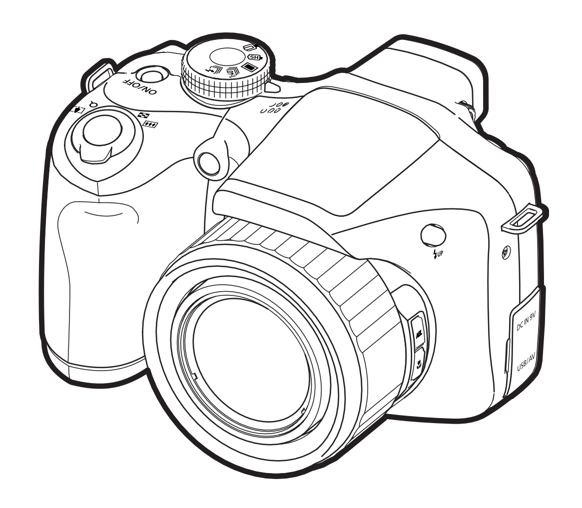
CASIO®

Ch

數位相機

EX-FH20

用戶說明書



K1160PCM2DM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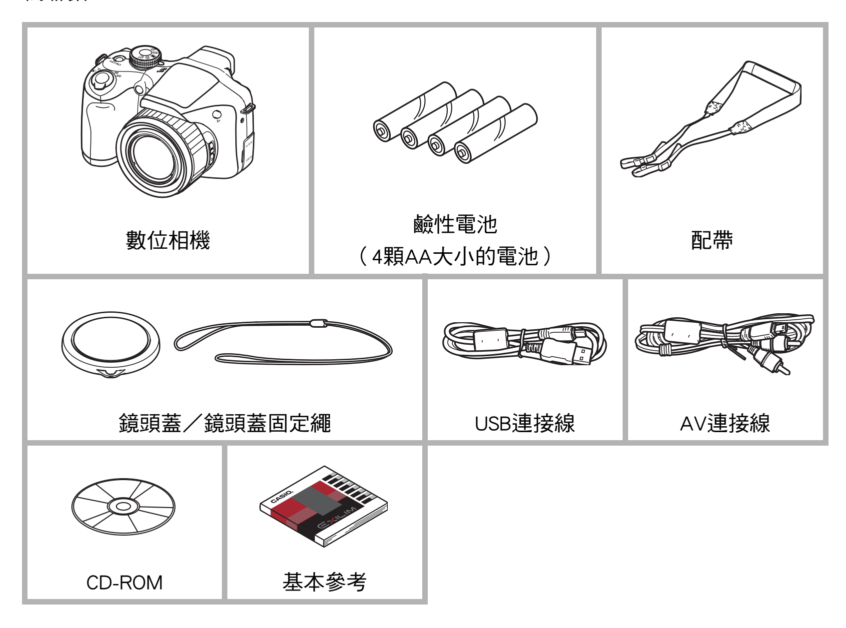
感謝您選購本卡西歐產品。

- 在使用之前，必須閱讀本用戶說明書中的各注意事項。
- 請將本用戶說明書保管好為以後參考之用。
- 有關本產品的最新資訊刊載在EXILIM官方網站上：http://www.exilim.com/



打開包裝

打開相機包裝時，請進行檢查，確認下列物品是否齊全。如果缺少物品，請與原零售商聯繫。



請先閱讀本節！

- 本說明書內容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說明書的內容在編寫過程的每個步驟中均經過檢查。如發現任何疑問或錯誤等，請與本公司聯繫。
- 禁止拷貝本用戶明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根據版權法，除貴用戶個人使用外，未經CASIO COMPUTER CO., LTD.許可，禁止將本說明書的內容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對於因本產品的使用或故障而使貴用戶或任何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使用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而使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利益損失或糾紛，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故障、修理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導致記憶體內容失去所造成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請注意，本用戶說明書中所示的示範畫面和產品圖示可能與相機的實際畫面和配置不同。

LCD板

顯示屏和取景器的液晶板採用高精度技術，像素合格率達99.99%以上。也就是說，極小數量的像素可能不亮或一直保持點亮狀態。這是由液晶板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故障。

試拍相片

在拍攝最終影像之前，請進行試拍以確認相機可以正常拍攝。

目錄

拍攝動畫 56

使用BEST SHOT 64

進階設定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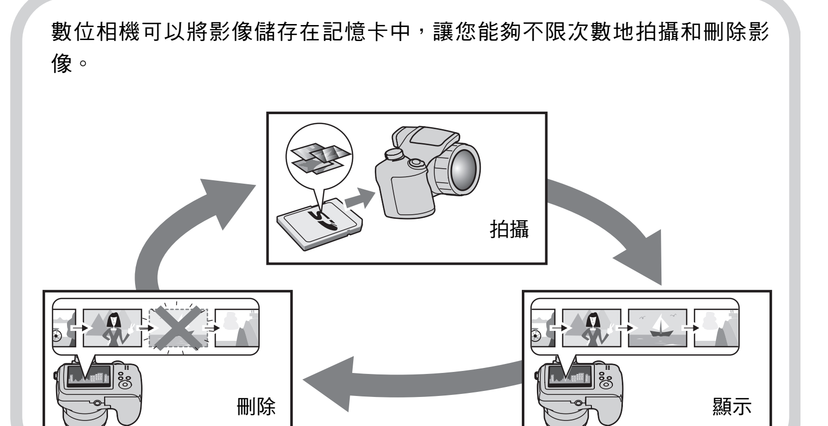
其他設定 （設置）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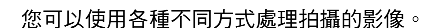
進行顯示屏設定 136

附錄 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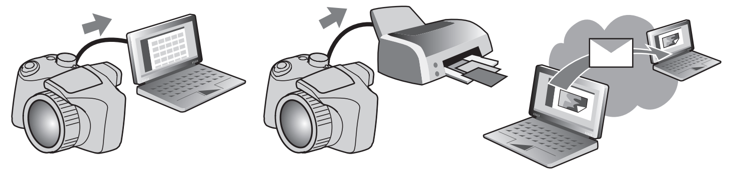
什麼是數位相機？

數位相機可以將影像儲存在記憶卡中，讓您能夠不限次數地拍攝和刪除影像。





您可以使用各種不同方式處理拍攝的影像。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列印影像。　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

卡西歐相機的功能

卡西歐相機具備各式各樣的強大特色和功能，讓數位影像的拍攝更為輕鬆，以下是相機的三種主要功能。



高速連拍方式
預錄 (靜態影像)

現在您能夠使用每秒40張的驚人速度，連續拍攝高解析度影像。預錄 (靜態影像) 功能可預錄影像，絕對不會讓您錯過按下快門鈕的剎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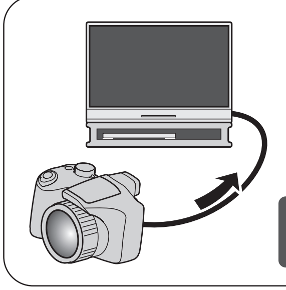
詳情請參閱第50頁。



高速連拍動畫

您可以使用每秒1000格的速度拍攝動畫。此功能可讓您以慢動作清楚地檢視肉眼無法察覺的現象。

詳情請參閱第59頁。



HD動畫拍攝

您可以用高像質HD拍攝動畫。

(1280×720像素，30 fps)

詳情請參閱第5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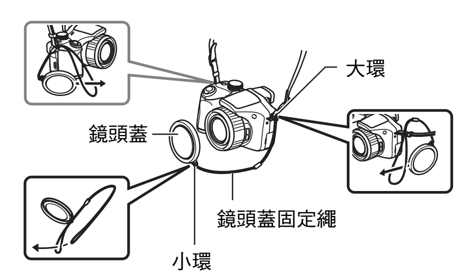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蓋和配帶

請務必在使用相機前安裝鏡頭蓋和配帶。

■ 安裝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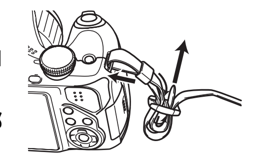
不使用相機時，請始終蓋上鏡頭蓋。當關機且鏡頭縮回後，請始終蓋上鏡頭蓋。

- 將鏡頭蓋固定繩安裝到配帶或配帶環上。這樣可以防止鏡頭蓋不慎遺失。
- 切勿在鏡頭蓋還蓋在鏡頭上時開啟相機電源。



■ 安裝配帶

- 將配帶的其中一端安裝於相機側邊的兩個配帶環上，如圖所示。
- 安裝完成後，請拉扯配帶加以測試，確認配帶是否綁緊。



要裝入電池

請使用以下其中一種類型的電池。

- 四顆AA大小的鹼性電池：LR6
  建議
  – Panasonic LR6（Panasonic Corporation）
  – DURACELL ULTRA（MX1500）（DURACELL, div of P&G Inc.）
- 四顆AA大小的可充電鎳氫（鎳金屬氫化物）電池：HR6
  建議
  – SANYO eneloop（SANYO Electric Co., Ltd.）
  – DURACELL充電電池（DURACELL, div of P&G Inc.）
  – ENERGIZER充電電池（Energizer Holdings, I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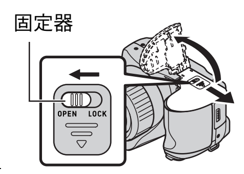
* 如果使用上述類型之外的電池，無法保證您能夠進行正常操作。

重要！

- 當使用AA大小的鹼性電池（LR6）時，可能無法在5°C或更低的溫度環境下操作相機。
- 當為充電電池充電時，請僅使用每個電池種類的指定充電器。
- 請勿使用錳電池來為本相機供電。請僅使用指定類型的AA大小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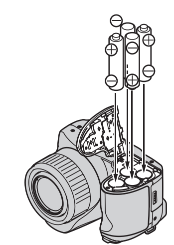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固定器，然後打開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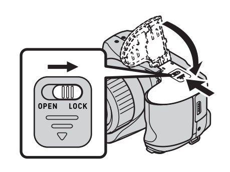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

無論充電還是安裝在相機中，請務必將這四顆電池作為一組一起使用。混用不同組的電池會導致電池壽命縮短，而且會導致相機故障。



3. 關閉電池蓋。

- 關於電池替換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146頁。



重要！

- 您在使用相機前，您必須指定您要使用的電池種類（鹼性、鎳氫）。指定錯誤的電池種類設定將會使您要使用的電池壽命縮短。當從一個種類的電池更換為另一種類時，請務必正確指定電池種類設定（第15頁）。

關於充電電池

請僅使用本相機特別建議使用的可充電鎳氫電池。若使用其他充電電池，則無法保證您能夠正常操作相機。

重要！

- 當將電池放入相機中之後，無法進行充電。

檢查電池電量

消耗電池電量時，顯示屏上的電池電量指示符會指示剩餘電量，如下所示。

剩餘電量	高 ←――――――――――――→ 低						
電池電量指示符	[青色指示符]	→	[棕黃色指示符]	→	[紅色指示符]	→	[紅色指示符]
指示符顏色	青色	→	棕黃色	→	紅色	→	紅色

若選擇“鹼性”作為“電池種類”設定，當電池電量指示符顯示[紅色指示符]或[棕黃色指示符]時，如果正在使用閃光燈，則閃光燈的充電時間會比正常情況長（第15頁）。

[紅色指示符]表示禁用閃光燈。請儘快更換電池。

- 在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間切換時，電池指示符顯示的電量可能會有所變化。
- 如果在電池已耗盡的情況下一天左右不對相機供電，日期和時間設定將會被清除。恢復供電後，必須重新設定該設定。
- 關於電池壽命和記憶體容量的資訊，請參閱第174頁。
- 某些相機操作條件和電池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指示符錯誤地指示電量。在這種情況下，相機可能會突然關機，而不縮回鏡頭。如果發生此情況，請更換電池或為電池充電，並設定正確的“電池種類”設定。

電池電量節約訣竅

- 不需要使用閃光燈時，請將閃光設定選為[禁止閃光圖示]（禁止閃光）（第35頁）。
- 用自動關機和休眠功能以防止在忘記關機時浪費電池電量（第131、131頁）。
- 請將“連續 AF”選為“關”（第81頁）。
- 關閉LCD顯示屏，並使用取景器（第136頁）。
- 避免進行沒有必要的光學變焦操作。

指定電池種類

您的相機在設計上根據您要用來為相機供電的電池來最佳化其操作性能。指定錯誤的電池種類會導致電源關閉而不縮回鏡頭，以及錯誤指示剩餘電量。如果指定錯誤的電池種類，則無法保證您能夠正常操作相機。

1. 按[ON/OFF]打開相機電源。

2. 按[MENU]。

3. 用[◀]和[▶]選擇"設置"標籤。

4. 用[▲]和[▼]選擇"電池種類"，然後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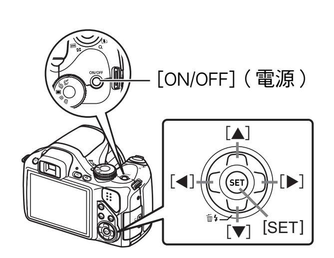
5. 用[▲]和[▼]選擇您要使用的電池種類，然後按[SET]。

鹼性	AA大小鹼性電池（LR6）
鎳氫	AA大小的可充電鎳氫（鎳金屬氫化物）電池（HR6）

請在初次開啟相機時設定畫面文字語言

初次在相機中裝入電池時，會出現一個畫面，該畫面用來設定畫面文字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如不正確設定日期和時間，則會導致影像上記錄的日期和時間出現錯誤。

1. 按[ON/OFF]打開相機電源。



2. **用[▲]、[▼]、[◀]和[▶]選擇您所需的語言，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相機的使用地區，然後按[SET]。**

選擇地區會以紅色反白顯示。





4. **用[▲]和[▼]選擇相機的使用城市，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所需的夏令時(DST)設定，然後按[SET]。**

6. **用[▲]和[▼]選擇日期樣式，然後按[SET]。**

範例：19. 12. 09

年／月／日→ 09/12/19

日／月／年→ 19/12/09

月／日／年→ 12/19/09

7. **設定日期和時間。**

用[◀]和[▶]選擇您要變更的設定，然後用[▲]和[▼]變更設定。

要切換12小時和24小時制格式，請按[BS]。

8. **按[SET]。**

- 如果設定有誤，可在以後更改（第129、130頁）。

註

- 所有國家均會控制其本地時間的偏差值和夏令時的使用方式，因此以上數值皆有可能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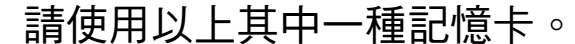
準備記憶卡

雖然本相機具有內置記憶體，可用於儲存影像和動畫，但是您可能會購買市售記憶卡擴充容量。本相機不隨附記憶卡。裝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儲存在記憶卡內。未裝入記憶卡時，影像儲存在內置記憶體內。

• 關於記憶卡的容量資訊，請參閱第168頁。

支援的記憶卡

– 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 MMC (MultiMediaCard)
– MMC*plus* (MultiMediaCardplus)



請使用以上其中一種記憶卡。

• 請只使用符合SD卡聯盟規格的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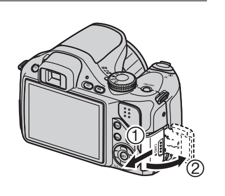
■ 記憶卡操作須知

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處理速度，甚至無法正確儲存高像質動畫。除此之外，使用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資料傳輸的速度，並且加長錄製動畫資料的時間，進而導致畫格遺失。顯示屏的“● REC”指示燈呈黃色時，代表畫格遺失。若要避免以上問題，建議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可在本相機上正常操作。

裝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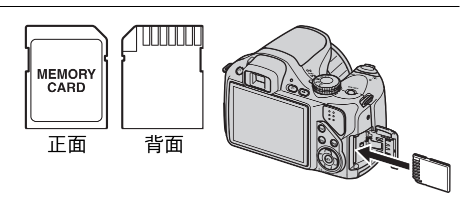
1. 按[ON/OFF]關閉相機，然後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按下記憶卡插槽蓋，然後沿箭頭所示方向滑動。



2. **裝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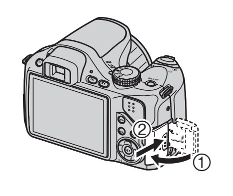
使記憶卡背面朝向與相機顯示屏相同的方向，將記憶卡完全滑入插槽中，直至其發出喀嚓聲牢固就位。



3. **關閉記憶卡插槽蓋。**

朝相機方向按下記憶卡插槽蓋將其關閉。

- 關於記憶卡替換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151頁。



重要！

- 除支援的記憶卡（第17頁）外，切勿將任何其他物品插入記憶卡插槽。
- 如果插槽內進水或有任何異物進入，請立即關閉相機電源，取出電池，然後與您的零售商或就近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格式化（初始化）新記憶卡

初次使用新的記憶卡之前，需要對其進行格式化。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格式化”，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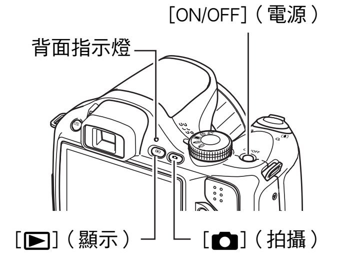
重要！

- 如果記憶卡上已有快照或其他檔案，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卡上的內容。一般情況下，不需要重新格式化記憶卡。但是，如果記憶卡的儲存速度變慢或出現其他異常情況，請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務必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在電腦上格式化記憶卡，然後在相機上使用時，會降低相機的資料處理速度。使用SD或SDHC記憶卡時，在電腦上進行格式化會導致與SD格式不符，造成相容、操作等方面的問題。

相機開機和關機

要關閉電源

要進入拍攝方式，請按[ON/OFF]（電源）或[📷]（拍攝）。要進入顯示方式，請按[▶]（顯示）。背面指示燈會短暫亮起（綠燈），之後相機將會開啟。如果您要進入拍攝方式，相機會在此時伸出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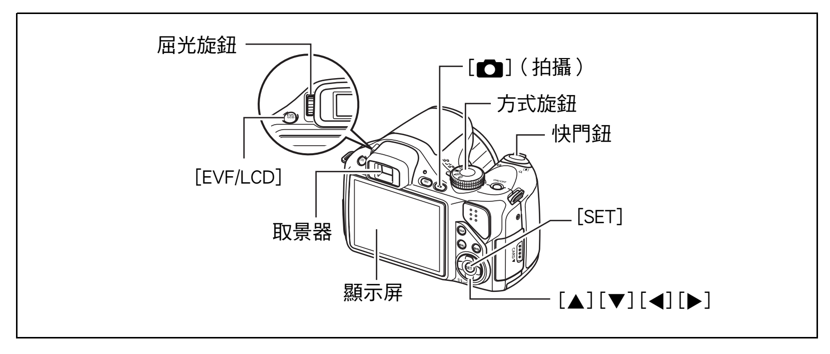
- 在拍攝方式中按[▶]（顯示）會切換到顯示方式。
- 如果在預設時間內不進行任何操作，休眠功能或自動關機（第131、131頁）功能會自動關閉電源。

要關閉相機電源

按[ON/OFF]（電源）。

- 您可以將相機設定為在按[📷]（拍攝）或[▶]（顯示）時不打開電源。您也可以設定相機，使其在按[📷]（拍攝）或[▶]（顯示）時關機（第132頁）。

拍攝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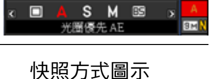


1. 取下鏡頭蓋，然後按[📷]（拍攝）打開相機電源。

2.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

3. 按[▲]。

4. 用[▲]和[▼]選擇控制板的上方選項（曝光方式）。



5. 用[◀]和[▶]選擇▣（自動），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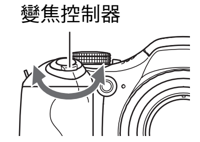
- 您可以使用顯示屏或取景器加以取景。每按一次[EVF/LCD]鈕可循環切換可用的顯示屏和取景器開啟／關閉設定（第136頁）。若取景器的影像模糊不清，請使用屈光旋鈕加以調整。

快照方式圖示



6.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您可視需要縮放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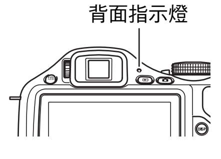
望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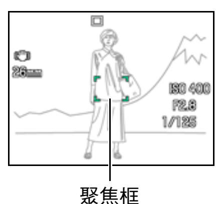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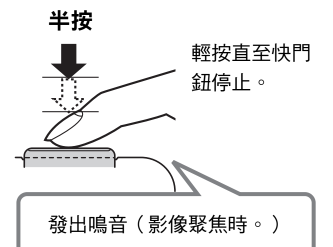
廣角

7. 半按快門鈕聚焦影像。

完成聚焦時，相機會發出嗚音，背面指示燈點亮綠色，聚焦框變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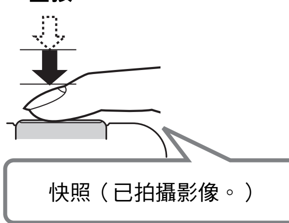




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會對當前對準的拍攝對象自動調節曝光並進行聚焦。掌握好全按和半按快門鈕的力道是拍攝精美影像的重要技術。

8. 繼續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全按快門鈕。

這樣就能拍攝快照。



重要！

- “防震”設定為“ 自動”或“ 相機防震”時，半按快門會導致相機振動並發出操作音。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第79頁）。

■ 使用高速快門

全按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操作時，將會以高速快門方式進行拍攝（第83頁）。

- 對於高速快門，相機採用較正常自動聚焦更快的聚焦速度，也就是說您可以更加容易地捕捉迅速移動的動作。但請注意，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 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 如果影像未聚焦...

如果聚焦框一直顯示紅色並且操作燈呈綠色閃爍，則表示影像未聚焦（由於拍攝對象太近等原因）。請重新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重新嘗試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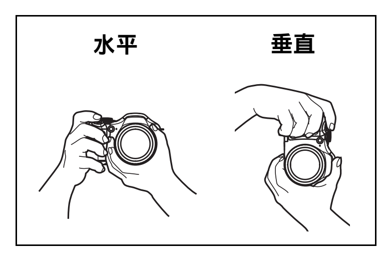
■ 如果拍攝對象未處於聚焦框中心...

當您在拍攝影像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第48頁）的技術拍攝影像。

正確握持相機

如果在按快門鈕時移動相機，則無法拍攝到清楚的影像。按快門鈕時，請務必以旁圖所示方法握持相機，並且在拍攝時將手臂緊靠身體保持相機穩定。

握緊相機，小心按下快門按鈕，注意不要在快門釋放時及快門釋放後的數秒內移動。在可用光線不足，因而快門速度放慢時，這一點尤為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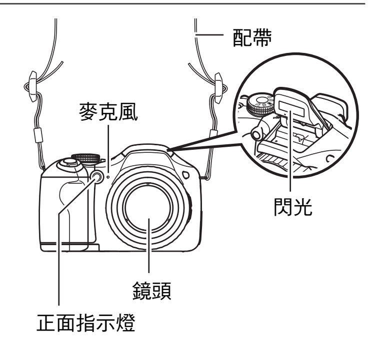


重要！

- 除了清潔以外，否則請絕對不要觸摸鏡頭筒處。 當瞄準或運送時，請絕對不要握住相機的鏡頭處。

註

- 注意不要讓手指或配帶遮擋圖示部分。
- 為防止相機意外掉落，操作相機時，請安裝配帶並務必將其吊掛於頸部。
- 切勿使用配帶來回搖擺相機。
- 附帶的配帶為本相機專用。切勿將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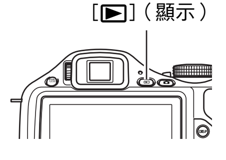
檢視快照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查看快照。

- 關於播放動畫的相關資訊，請參閱88頁。
- 關於使用連拍方式(CS)拍攝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89頁。
- 關於高速動畫的資訊，請參閱第59頁。

1. 按[▶]（顯示）進入顯示方式。

- 這樣會將目前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其中一張快照顯示出來。
- 同時會顯示快照的相關資訊（第157頁）。
- 您也可以清除資訊，僅檢視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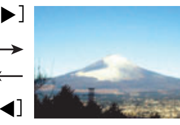
- 您可朝[ ]滑動變焦控制器放大影像（第92頁）。如果您正在拍攝極為重要的影像，建議您在拍攝後放大影像，檢查影像的細節。

2. 用[◀]和[▶]捲動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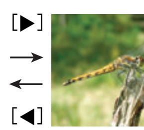
- 按住任一按鈕可高速捲動影像。







[▶]
→
←
[◀]



刪除影像

如果記憶體已滿，您可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便釋出儲存空間來儲存其他影像。

- 請注意，檔案（影像）的刪除操作無法復原。
- 關於使用連拍方式(CS)拍攝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90頁。

刪除單個檔案

1. 按[▶]（顯示）進入顯示方式，然後按[▼]（🗑⚡）。



2. 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刪除的檔案。

3.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要刪除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2和3。
- 要退出刪除操作，請按[MENU]。
- 若在執行上述步驟時顯示連拍群組（第89頁），則會刪除目前顯示連拍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要刪除所有檔案

1. 按[▶]（顯示）進入顯示方式，然後按[▼]（🗑⚡）。

2. 用[▲]和[▼]選擇“刪除所有檔案”，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刪除所有檔案。

之後會顯示“沒有檔案”訊息。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操作注意事項

- 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無法正確儲存剛拍攝的影像、損壞記憶體中儲存的其他影像、相機出現故障等。
- 如果有不必要的光線直射鏡頭，請用手遮住鏡頭。

拍攝快照時的顯示屏

- 顯示屏上出現的影像為影像構圖之用。實際影像將會根據影像像質設定選擇的像質進行拍攝（第85頁）。

螢光燈照明條件下的室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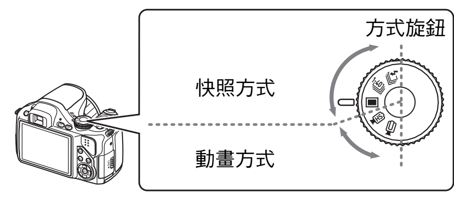
- 螢光燈光線的瞬間閃爍會影響影像的亮度和顏色。

自動聚焦限制

- 以下情況會使相機無法正確聚焦。
  - 純色牆體或對比度非常低的其他對象
  - 強逆光對象
  - 發強光的對象
  - 百葉窗或包含重複水平圖案的其他對象
  - 與相機距離不等的多個對象
  - 暗處的對象
  - 距離太遠，AF輔助光難以照射到的對象
  - 拍攝中移動相機
  - 快速移動的對象
  - 相機聚焦範圍之外的對象
- 如果無法正確聚焦，請使用聚焦鎖定（第48頁）或手動聚焦（第46頁）。

選擇拍攝方式

本相機具有各式各樣的拍攝方式。進行拍攝之前，請使用方式旋扭選擇適合欲拍攝之對象種類的拍攝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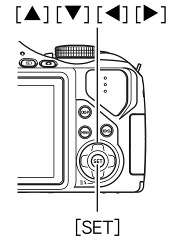


閃光連拍	此方式會在閃光燈閃光時拍攝連續影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0頁。
高速連拍	此方式會在您按下快門鈕時連續拍攝影像，此外您可在拍攝時變更拍攝速度。您最多可以拍攝40張影像。在此方式中，半按快門鈕會使用暫存緩衝區開始連續預錄影像。接著完全按下快門鈕，相機即會儲存緩衝區內容，同時即時連拍新影像，直到放開快門鈕為止。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1頁。
單張拍攝	選擇此方式時連拍方式無效。每按一次快門鈕可拍攝單張影像。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0頁。
HS	此方式可拍攝高速動畫。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9頁。
HD/STD	此方式可拍攝HD或標準動畫。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9頁。

使用控制板

控制板可用於設定相機的設定。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2. 用[▲]和[▼]選擇您要變更的設定。

這樣會選擇控制板的其中一個圖示，並顯示其設定。

❶曝光方式（第29頁）
❷影像尺寸/像質*（第31、85頁）
❸ISO敏感度（第38頁）
❹白色平衡（第38頁）
❺EV平移（第40頁）
❻測光方式（第41頁）
❼AF區（第41頁）
❽閃光（第35頁）
連拍方式（CS）速度（高速連拍、閃光連拍方式）（第50、51頁）
❾日期／時間（第43頁）
預錄（靜態影像）時間（高速連拍方式）（第51頁）
閃光連拍(CS)影像（閃光連拍方式）（第50頁）

* 不能使用控制板來更改影像像質。
- 當拍攝動畫及使用部分BEST SHOT場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拍攝時，控制板的內容是不同的。

3. 用[◀]和[▶]更改設定。

4. 如果需要設定其他設定，請重複步驟2和3。

5. 設定完所有設定後，按[SET]。

便會採用設定，然後返回拍攝方式。

註

- 您也可以設定有別於以上設定的設定（第76頁）。

選擇曝光方式

本相機具有各式各樣的曝光方式。在拍攝影像前，請先選擇適合欲拍攝之對象種類的曝光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

2. 用[▲]和[▼]選擇控制板的上方選項（曝光方式）。

---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自動	
	用本設定可輕易地拍攝影像。這是您通常會加以採用的方式（第20頁）。
BS BEST SHOT	
	只需選擇其中一種內置示範場景，相機便會自動加以設置，俾使能隨時拍攝動人的影像（第64頁）。
A A（光圈優先）方式	
	使用此方式時，您只需選擇光圈，相機便會據此自動調整其他設定。 用[◀]和[▶]選擇所需的光圈值。 • 如果影像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半按快門鈕時會使顯示屏上的ISO敏感度、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變為橙色。 • 如果使用手動聚焦（第46頁），您亦可按[SET]，接著選擇“對焦”，然後用[◀]和[▶]手動聚焦。  光圈值

S　S（快門速度優先）方式

使用此方式時，您只需選擇快門速度，相機便會據此自動調整其他設定。

用[◀]和[▶]選擇所需的快門速度。

- 如果影像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半按快門鈕時會使顯示屏上的ISO敏感度、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變為橙色。
- 如果使用手動聚焦（第46頁），您亦可按[SET]，接著選擇“對焦”，然後用[◀]和[▶]手動聚焦。



M　M（手動曝光）方式

您可以使用此方式完整地控制光圈和快門速度設定。

①按[SET]，選擇光圈設定，然後用[◀]和[▶]變更。

②按[SET]，選擇快門速度設定，然後用[◀]和[▶]變更。

- 如果使用手動聚焦（第46頁），您亦可按[SET]，接著選擇“對焦”，然後用[◀]和[▶]手動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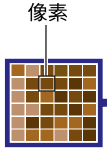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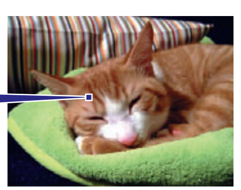
- 拍攝極亮或極暗的影像時，您可能會無法取得所需的亮度。若是如此，請使用M方式手動調整光圈或快門速度。
- 由於相機半導體的特性所致，因此慢速快門會導致影像中出現數位雜訊。快門速度是1秒或低於1秒時，相機會進行自動雜訊去除處理。儲存慢速快門拍攝的影像需要較長的時間，因為去除雜訊需要時間。相機正在儲存影像時，請勿進行按鍵操作。
- 由於相機採用的成像裝置特性之故，因此影像中的快速移動物體可能會失真。
- 視快門速度和拍攝方式而定，顯示屏在拍攝影像時顯示的亮度可能會有別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影像防震（第79頁）在S方式和M方式中無效。但是您仍可開啟相機防震功能。
- 使用部分方式拍攝時，閃爍的光源會導致影像中出現水平條紋。

更改影像尺寸（尺寸）

■ 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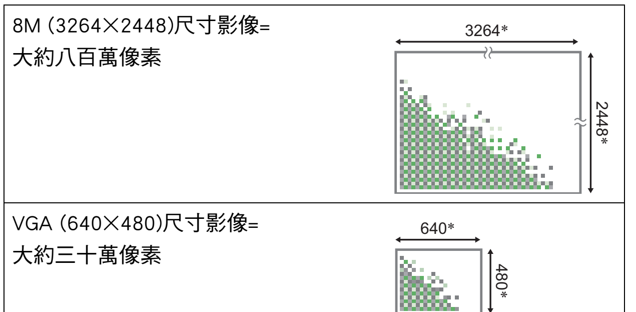
數位相機的影像實際是名為“像素”的小點集合。影像內的像素越高，影像也就會越清楚。不過，透過列印業者列印影像（大尺寸）、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在電腦上檢視影像等的時候，您通常可以使用較低的像素。





■ 關於影像尺寸

影像的尺寸代表其所含像素的數量，用水平像素×垂直像素來表示。



8M (3264×2448)尺寸影像= 大約八百萬像素	
VGA (640×480)尺寸影像= 大約三十萬像素	

* 單位：像素

影像尺寸選擇訣竅

請注意，尺寸較大的影像像素會較高，因此這類影像會用去更多的記憶體空間。

高像素數	細節更為清楚，但是用去更多記憶體。最適合用於大尺寸列印出圖（如A3尺寸）。
低像素數	細節較不清楚，但是只需較少記憶體。最適合用於透過電子郵件等方式傳送影像。

- 關於影像尺寸、影像像質和可儲存影像數量的資訊，請參閱第168頁。
- 關於動畫的影像尺寸資訊，請參閱第56頁。
- 關於縮放現有快照的資訊，請參閱第102頁。

■ 選擇影像尺寸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方的第二個選項（影像尺寸）。**

3. **用[◀]和[▶]選擇影像尺寸，然後按[SET]。**

影像尺寸（像素數）	建議使用的列印尺寸和應用程式	說明
RAW+	RAW+JPEG（要自行處理影像時請選擇此選項）	將影像儲存為標準JPEG資料和RAW影像資料。JPEG資料會使用9M尺寸影像（3456×2592像素）儲存。RAW影像資料為影像感應器未經處理的資料輸出，此外使用DNG（數位負片）格式加以儲存。雖然該種資料的影像像質幾近不會下降，但是卻無法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檢視或加以列印。將RAW影像資料傳輸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支援通用DNG格式的軟體處理影像，並且將其轉換為適合特定需要的影像資料。由於相機會儲存RAW影像資料和JPEG資料，因此您可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檢視JPEG版本的影像。
9M (3456×2592)	A3 列印	即使是從原始影像上裁剪的影像（第103頁），也可以有良好的影像細節，使清晰度更佳
3:2 (3456×2304)	A3 列印	
16:9 (3456×1944)	HDTV	
8M (3264×2448)	A3 列印	細節良好
7M (3072×2304)	A3 列印	
5M (2560×1920)	A3 列印	

影像尺寸（像素數）	建議使用的列印尺寸和應用程式	說明
2M (1600×1200)	3.5"×5"列印	最適合在節約記憶體容量較影像像質更為重要時。
VGA (640×480)	電子郵件	較小的影像檔案，較為適合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不過，影像會相對較為粗糙。

- 最初的原廠預置影像尺寸設定9M（九百萬像素）。
- 選擇3:2（3456×2304像素）會拍攝3:2寬高比的影像，與標準寬高比的列印紙相符。
- “HDTV”代表“高解析度電視機”。HDTV螢幕寬高比為16:9，比過去的一般4:3寬高比電視螢幕寬。本相機可以拍攝與HDTV螢幕相容的影像。
- 此處建議之列印紙尺寸僅可視為指導方針（200 dpi列印解析度）。
- 使用方式旋鈕選擇 ▣（單張拍攝）並將“RAW+”選為影像尺寸時，即可直接拍攝RAW影像資料。
- 可用影像尺寸對於某些功能來說有限制，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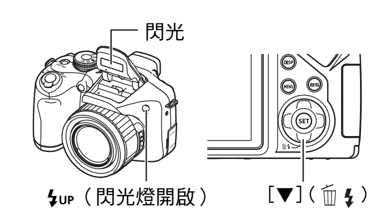
RAW+、9M、3:2、16:9	當使用高速連拍、閃光連拍及部分* BEST SHOT場景時，無法選擇這些選項。
8M	當在高速連拍fps設定為40 fps的情況下，使用部分* BEST SHOT場景和高速連拍時，無法選擇此選項。
7M	當在高速連拍fps設定為30 fps或更低的情況下，使用單張拍攝、閃光連拍或高速連拍時，無法選擇此選項。

* 可用BEST SHOT場景：“移入時連拍”、“移出時連拍”、“數位偵測移動”、“高速連拍防震”、“高速連拍夜景”、“連拍影像合成”

使用閃光燈（閃光）

1. 按⚡UP（閃光燈開啟）開啟閃光燈。

- 如果未開啟閃光燈，則閃光燈不會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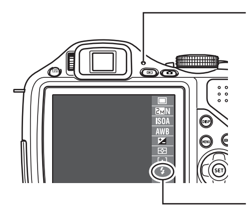


2. 在拍攝方式中，按[▼]（🗑⚡）一次。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閃光設定，然後按[SET]。

⚡A 自動閃光	閃光燈會根據曝光（光線量和亮度）狀況進行自動閃光。
⊛ 禁止閃光	閃光燈不閃光。
⚡ 強制閃光	強制使用閃光燈。使用該設定可以照亮因日光或逆光（日光同步閃光）而通常顯得較暗的拍攝對象。
◉ 輕減紅眼	自動進行閃光。使用此種類的閃光可減少拍攝對象眼睛變紅的機會。

4.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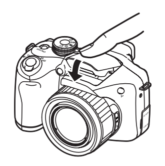


背面指示燈

在閃光燈充電時呈紅色閃爍，代表已停止影像拍攝。

⚡表示閃光燈將閃光。

- 請注意，閃光燈不會自動關閉。您必須在使用完畢後手動關閉。



重要！

- 在以下任一條件下，除非閃光燈跳起，否則相機不會鬆開快門。當需要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務必使閃光燈跳起。
  – 當使用需要閃光燈閃光的閃光連拍拍攝時
  – 當將閃光方式選為“強制閃光”時
  – 當將閃光方式選為“自動閃光”或“輕減紅眼”，且相機判斷需要閃光時

註

- 請注意勿使閃光燈在閃光時靠近或接觸物體。另外請注意保持閃光燈及其周遭區域的清潔。靠近閃光燈的物體、塵土或灰塵可能會在閃光時燃燒起來。
- 請注意不要讓手指和配帶擋住閃光燈。
- 拍攝對象太遠或太近時，都有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效果。
- 閃光燈充電時間取決於操作條件（電池使用狀況、環境溫度等）。使用新電池時，需要約5秒。
- 閃光燈充電時間和操作受剩餘電池電量的影響。
  若選擇“鹼性”作為“電池種類”設定，當電池電量指示符顯示或時，如果正在使用閃光燈，則閃光燈的充電時間會比正常情況長（第15頁）。
  表示禁用閃光燈。請盡快更換電池。
- 光線較暗時關閉閃光燈進行拍攝會使快門速度變慢，導致影像因相機移動而出現模糊。碰到此種狀況時，請用三腳架等設備固定相機。
- 使用輕減紅眼功能時，閃光燈會根據曝光狀況進行自動閃光。在光線明亮的地方，閃光燈不閃光。
- 存在室外陽光、螢光燈照明、或某些其他光源時，會導致影像顏色異常。
- 若拍攝的場所禁止使用閃光時，請在閃光設定中選擇“禁止閃光”。
- 大致閃光範圍（ISO敏感度：AUTO／拍攝方式：單張拍攝）
  廣角：0.4公尺到7.0公尺
  望遠：1.3公尺到4.4公尺
  * 以上數值取決於光學變焦設定。

輕減紅眼

使用閃光燈在夜間或昏暗的房間內拍攝時，會導致影像中的人眼內出現紅點。這是由眼睛的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所造成的。將閃光方式選為輕減紅眼時，閃光燈會進行預閃，以使影像中人眼的虹膜關閉，從而可以減少產生紅眼的機會。

使用輕減紅眼時，請注意下列要點。

- 除非影像中的人物直視相機（閃光燈），否則輕減紅眼功能不起作用。
- 如果對象距離相機太遠，輕減紅眼效果可能不十分理想。

其他實用的閃光功能

- 更改閃光強度（第86頁）
- 補償不足的閃光強度（第86頁）

指定ISO敏感度（ISO）

ISO敏感度是感光度的測量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三個選項（ISO敏感度）。

---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設定	敏感度	快門速度	雜訊
AUTO	自動根據狀況調整感光度		
ISO 100	敏感度較低	快門速度較慢	雜訊較少
ISO 200	↕	↕	↕
ISO 400			
ISO 800		快門速度較快（適合在光線昏暗區拍攝時使用。）	雜訊較多（數位雜訊增加）
ISO 1600	敏感度較高		

- 使用M（手動曝光）方式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相機會使用目前的ISO敏感度設定。拍攝其他種類的動畫時，則會將“AUTO”作為ISO敏感度設定。
- “ 影像防震”（第79頁）僅可在ISO敏感度設為“AUTO”時使用。
- “影像尺寸”設定為“RAW+”時，不支援ISO 400以上的ISO設定。若在ISO設定為“ISO 400”或以上時將“影像尺寸”設定變更為“RAW+”，則相機會使用ISO 200的ISO設定進行拍攝。

調整白色平衡（白色平衡）

您可以調整白色平衡以符合拍攝處的可用光源，避免在室外多雲拍攝時產生藍色色偏，或是在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產生綠色色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四個選項（白色平衡）。

3. 用[◀]和[▶]選擇所需的拍攝條件，然後按[SET]。

AWB 自動白色平衡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調整白色平衡
日光	適合晴天在室外拍攝
多雲	適合在陰雨天、陰暗處等環境中進行室外拍攝
陰影	適合在晴天的樹蔭下或建築物陰影等環境中拍攝
N 白日光色螢光燈	適合在白色螢光燈或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D 日光色螢光燈	適合在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白熾燈	適合在電燈泡照明下進行拍攝
MWB 手動白色平衡	適合手動設定相機以適應特定光源。 ①選擇“MWB 手動白色平衡”。 ②在拍攝時所要使用的光照環境中，將相機對準空白列印紙，使其充滿整個顯示屏，然後按快門鈕。 ③按[SET]。 空白列印紙 即使關閉相機電源，白色平衡設定也會保留。

• 將白色平衡設定選“AWB 自動白色平衡”時，相機會自動確定對象的白點。某些對象的顏色和光源條件會導致相機在確定白點時出現問題，因而無法正確調整白色平衡。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選擇適合拍攝環境的白色平衡設定（日光、多雲等）。

校正影像亮度（EV平移）

您可以在拍攝前手動調節影像的曝光值（EV值）。

- 曝光補償範圍：–2.0EV到+2.0EV
- 單位：1/3EV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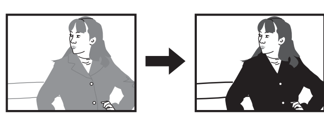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五個選項（EV平移）。

3. 用[◀]和[▶]調整曝光補償值。

[▶]: 增加EV值。較高的EV值最適合淺色對象和逆光對象。



[◀]: 減少EV值。較低的EV值最適合拍攝深色對象，適合在晴天進行室外拍攝。



要取消曝光補償，請將EV值更改為0.0。

曝光補償值

4. 按[SET]。

即會套用曝光補償值。所設曝光補償值在更改前將一直有效。

註

- 在過暗或過亮的環境中進行拍攝時，即使進行曝光補償也可能無法獲得滿意的效果。

指定測光方式（測光方式）

測光方式可以確定對拍攝對象的哪個部分進行曝光測定。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六個選項（測光方式）。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多樣	多樣測光方式會將影像分成多個部分，對每個部分的光線進行測定以取得平均曝光值。這種測光方式可以提供無誤的曝光設定，適合各種類的拍攝條件。
中心重點	中心重點測光會集中在聚焦區的中心部分進行測光。這種測光方式最適合在您想控制對比度時使用。
單點	單點測光方式會採用極小區域內的讀數。如果希望根據特定對象的亮度來設定曝光，而不受周圍條件的影響，可使用此測光方式。

指定自動聚焦區（AF區）

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變更拍攝快照時的自動聚焦測光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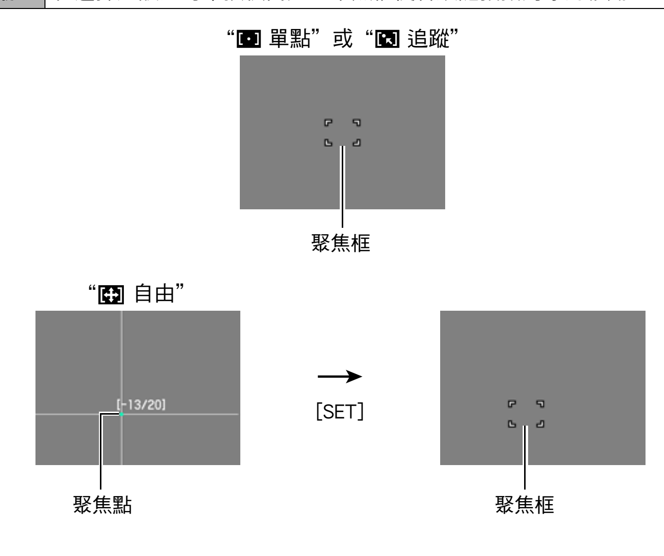
- 拍攝動畫時，AF測光區永遠是“ 單點”。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三個選項（AF區）。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單點	此方式會測量影像中央小塊區域的讀數。此設定可以和聚焦鎖定結合使用（第48頁）。
自由	您可以用[▲]、[▼]、[◀]和[▶]移動聚焦點，然後按[SET]來移動聚焦框。要變更聚焦點位置，請再次選擇“自由”，然後用[▲]、[▼]、[◀]和[▶]選擇所需的位置。
追蹤	在選擇此設定時半按快門鈕，聚焦框便會跟隨拍攝對象的移動。



- “追蹤”無法與下列功能結合使用。預錄（靜態影像）、YouTube、預錄（動畫）、部分BEST SHOT場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
- 啟用人臉偵測功能時，無法將AF區選為“自由”。

更改控制板日期/時間樣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

2.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的底部選項（日期/時間）。

用[◀]和[▶]選擇日期或時間顯示。

註

- 可以在兩種日期顯示樣式（第130頁）中擇一：月／日或日／月。
- 時間顯示格式為24小時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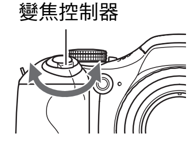
變焦拍攝

本相機具有20X光學變焦（更改焦距）功能，可以與數位變焦（對影像的中心部分進行數位處理以放大）結合使用，總變焦能力可達20X到318.8X。影像像質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第44頁）。

1. 在拍攝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向變焦。



望遠　廣角



（望遠）： 放大對象，縮小範圍

（廣角）： 縮小對象的尺寸，擴大範圍

- 將變焦控制器往任一方向滑到底可高速縮放。

2. 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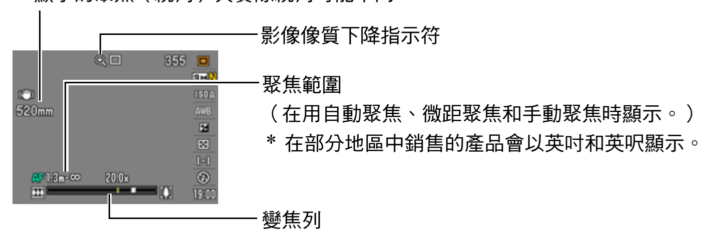
- 數位變焦倍率越高，所拍攝的影像就越粗糙。請注意，相機的功能可讓您使用數位變焦進行拍攝，而不會讓影像像質下降（第44頁）。
- 使用望遠功能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以免因相機移動產生影像模糊。
- 進行變焦操作會更改鏡頭的光圈值。
- “影像尺寸”設定選為“RAW+”時，數位變焦無效（第33頁）。
- 高速連拍動畫時，將無法使用光學變焦與數位變焦。
- 當選取“ 超近距”作為聚焦方式時，光學變焦與數位變焦無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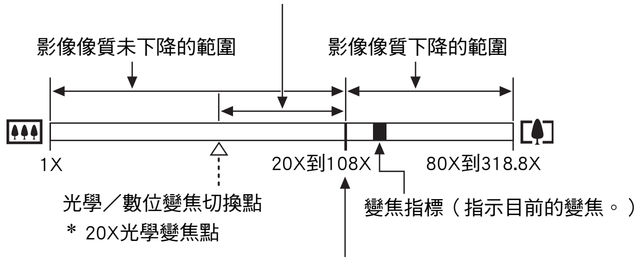
光學變焦／數位變焦切換點

如果將變焦控制器按向（望遠），變焦操作會在達到最大光學變焦倍率時停止。暫時鬆開變焦控制器，然後將其再次按向（望遠），便會切換到數位變焦，從而可以設定更高的變焦倍率。

- 如果要使用數位變焦，請將“數位變焦”設定變更為“開”（第82頁）。
- 進行變焦時，顯示屏上會顯示目前變焦設定的變焦列。

焦距
(轉換為35 mm底片格式。)
＊ 當使用連拍（單張拍攝方式除外）、拍攝動畫及使用部分BEST SHOT場景時，顯示的聚焦（視角）與實際視角可能不同。





- 像質下降點取決於目前的影像尺寸設定（第31頁）。影像尺寸設定越小，在達到影像像質下降點之前可以使用的變焦倍率就越大。
- 雖然數位變焦通常會降低影像像質，但是，對於"8M"或更小尺寸的影像，可以進行一定程度的數位變焦而不會降低影像像質。可以使用數位變焦而不降低影像像質的範圍標示在顯示畫面上。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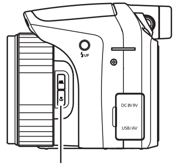
影像尺寸	最大變焦倍率	影像像質下降點
9M	80X	20X
3:2	80X	20X
16:9	80X	20X
8M	84.6X	21.2X
7M	90X	22.4X
5M	108X	27X
2M	172.4X	43.2X
VGA	318.8X	108X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將光學變焦（第63頁）與數位變焦結合使用的最大變焦倍率為318.8X。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方可拍攝影像像質下降最少的STD（最高108X的變焦倍率）。

選擇聚焦方式（聚焦方式）

每按一次🌷（聚焦方式）可循環切換可用的聚焦方式設定。

- 當變更為另一種聚焦方式時，會儲存之前的聚焦點，以便您可以使用自動聚焦來進行初始聚焦，然後再切換至手動聚焦以進行微調。



🌷（聚焦方式）

設定	拍攝種類	聚焦方式		大略聚焦範圍*	
		快照	動畫	快照	動畫
AF 自動聚焦	一般拍攝	自動		40公分到∞（無窮遠）	
🌷微距聚焦	特寫	自動		12公分到50公分	
🌷S超近距	極特寫	自動		1公分到12公分	
MF 手動聚焦	想要手動聚焦時	手動		12公分到∞（無窮遠） 1公分到∞（無窮遠） （變焦焦距等於35 mm底片格式的57 mm時）	

- 範圍受光學變焦影響。

* 聚焦範圍為鏡頭表面到物體的距離。

使用手動聚焦方式進行

1. 在顯示屏中進行取景，讓您要聚焦的拍攝對象位於黃色邊框內。



黃色邊框

2. 觀察顯示屏中的影像，用[◀]和[▶]調整聚焦。

- 此時，框內的影像部分便會放大並充滿顯示屏，以便於進行聚焦。如果您未於顯示放大影像的兩秒內進行操作，則會重新顯示步驟1的畫面。
- 當曝光方式設定為**A**、**S**或**M**，或當針對高速連拍動畫選擇“30-210 fps”時，在執行以上程序中的步驟2之前，您需要按[SET]然後選擇“FOCUS”。

註

- 當由於拍攝對象比自動聚焦範圍近而無法正確聚焦時，相機會自動切換為微距聚焦範圍（不包含超近距範圍）（自動近距）。
- 當由於拍攝對象比近距範圍遠而無法正確聚焦（不包含超近距範圍）時，相機會自動切換為自動聚焦範圍（自動近距）。
- 自動近距功能僅能用於拍攝快照。
- 在使用閃光燈的同時使用微距聚焦會使閃光燈的燈光受阻，因而在影像中產生多餘的鏡頭陰影。
- 在用自動聚焦、微距聚焦或手動聚焦拍攝的過程中進行光學變焦操作時，顯示屏上會出現數值，如下所示，該數值用來告訴您聚焦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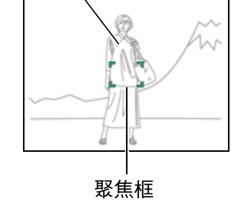
  例如：○○公分到∞

  * ○○為實際聚焦範圍的值。
  * 在部分地區中銷售的產品會以英吋和英呎顯示。
- 使用人臉偵測時（第80頁），務必確定選擇自動聚焦（AF）為聚焦方式。
- 用超近距拍攝時，下列功能無效。
  – 變焦（光學及數位）
  – 自動近距
  – 閃光
  – 閃光連拍
- 使用固定聚焦拍攝時，如果相機出現移動，本相機的大變焦倍率功能會使影像失焦。 進行聚焦之前，請盡可能將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或使用其他方式固定相機。如果影像失焦，請視需要重新聚焦或手動聚焦（MF）來調整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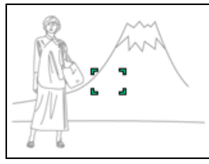
使用聚焦鎖定

當您在取景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的技術拍攝影像。

- 要使用聚焦鎖定，請將自動聚焦區選為“[•] 單點”或“[↖] 追蹤”（第41頁）。



1. 將顯示屏的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2. 持續半按快門鈕（即會保留聚焦設定），移動相機以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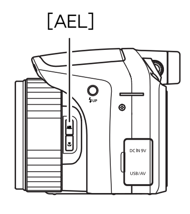
- 將自動聚焦區選為“[↖] 追蹤”時，聚焦框將自動跟隨對象移動。

3. 準備好拍攝影像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註

- 鎖定聚焦的同時也會鎖定曝光（AE）。

鎖定自動曝光和自動聚焦設定



按[AEL]可暫時鎖定目前的曝光和／或聚焦設定。再次按[AEL]可將設定解除鎖定。

- 在半按快門鈕時按[AEL]會鎖定目前的曝光或聚焦設定。

指定[AEL]鈕的操作

使用下列步驟指定[AEL]鈕可執行的操作。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拍攝"。

3. 用[▲]和[▼]選擇"AE/AF 鎖定"，然後按[▶]。

4. 用[▲]和[▼]變更設定，然後按[SET]採用。

AE 鎖定	曝光鎖定
AF 鎖定	聚焦鎖定
AE/AF 鎖定	曝光和聚焦鎖定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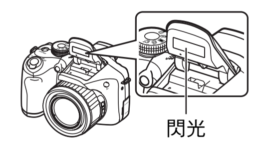
- 選擇"追蹤"為"AF區"的設定時，並不支援AE鎖定與AF鎖定。
- 若在使用AE鎖定時執行EV平移作業，便會導致自動曝光值被解除鎖定。
- AF鎖定及AE鎖定生效時執行變焦操作將導致這兩者取消鎖定。
- 拍攝動畫時，不支援AE鎖定與AF鎖定。

使用連拍方式

使用閃光連拍方式

此方式會在閃光燈閃光時拍攝連續影像。

- 您可以選擇每秒1張影像、3張影像或5張影像的連拍速度。
- 使用此方式時，您可以指定連續拍攝3到10張影像。鬆開快門鈕時即停止拍攝。



1. 將方式旋鈕轉至 (閃光連拍)。

2. 按UP (閃光燈開啟) 開啟閃光燈。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二個選項 (閃光連拍 fps)。

4. 用 [◀] 和 [▶] 選擇所需的連拍 (CS) 速度，然後按 [SET]。



5. 用[▲]和[▼]選擇底部的項目 (閃光連拍影像)。

6. 用[◀]和[▶]選擇所需拍攝的閃光連拍(CS)影像數量，然後按[SET]。



您可在下列數值中擇一：3、5、7或10。

7.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8. 按住快門鈕時，相機便會拍攝指定的影像數量。在未達指定的影像數量前鬆開快門鈕即停止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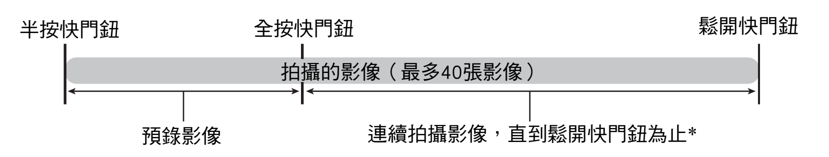
9. 儲存連拍影像 (第53頁)。

註

- 閃光燈充電時，背面指示燈會閃紅燈。 在充電完成之前，您將無法執行進一步的閃光連拍，當背面指示燈停止閃爍並熄滅時，即表示充電已經完成。
- 使用閃光連拍拍攝時，有時候可能會出現訊息告知您稍待一下，因為您已經達到閃光燈的使用限制。這是為了避免閃光燈損壞而設計的功能。您可在此訊息消失時繼續使用閃光燈。

使用高速連拍與預錄連拍

在此方式中，半按快門鈕會使用暫存緩衝區開始連續預錄影像。接著完全按下快門鈕，相機即會儲存緩衝區中的目前影像，並且開始連拍新影像。相機會連續拍攝，直到鬆開快門鈕或總共拍攝（預錄（靜態影像））40張影像（緩衝區影像加上新影像）為止。您可以設定此方式，即在拍攝的40張影像中，分別指定儲存於緩衝區和全按快門鈕後拍攝的影像數量。若您不想錯過一閃即逝的瞬間，請使用此方式。



* 每一次預錄 (靜態影像) 操作最多可拍攝40張影像（預錄影像加上即時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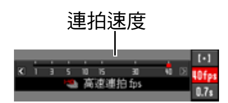
- 您可以指定連拍方式的拍攝時間（1到40秒），這是預錄緩衝區的時間加上完全按下快門鈕進行連拍的時間總和。最高拍攝時間取決於所選連拍速度。您可以選擇1到40 fps的連拍速度。
  每秒40張影像(40 fps)： 最多可在1秒中拍攝40張影像。
  每秒1張影像(1 fps)　： 最多可在40秒中可拍攝40張影像。
- 您可以設定方式，最多將39張影像預錄到緩衝區中，直到您完全按下快門鈕為止。
- 緩衝區中預錄影像的最短間隔為0.5秒，而預錄影像的最低數量為1張。

1. **將方式旋鈕轉至（高速連拍）。**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二個選項（高速連拍 fps）。**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連拍(CS)速度，然後按[SET]。**

連拍速度



4.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的底部選項（預錄 (靜態影像) 時間）。**

5. **用[◀]和[▶]在40張影像中，指定緩衝區預錄的影像數量和時間。**

- 當緩衝區影像數及拍攝時間為零時，不會執行預錄（靜態影像）拍攝。

預錄影像的數量和預錄時間

全按快門鈕

還能拍攝的影像數量和全按快門鈕後的剩餘拍攝時間。



6. **按[SET]。**

- 顯示屏會顯示可拍攝連拍影像的大約數量。

可拍攝的連拍影像數量
（如果您未使用預錄連拍，
則會同時顯示可用連拍時間。）



剩餘快照記憶體容量

7. **半按快門鈕。**

相機即會開始預錄影像。

- 選擇預錄 (靜態影像) 時，半按快門鈕不會讓相機發出快門操作音。

8. **完全按下快門鈕。**

即會使用預錄緩衝區拍攝影像，並且即時開始拍攝新影像。只要按住快門鈕，便會一直拍攝影像。

9. **鬆開快門鈕或總共拍攝40張影像後即會停止拍攝影像。**

10. **儲存連拍影像（第53頁）。**

指定連拍影像的儲存方式

您可以指定使用下列連拍(CS)方式所拍攝影像的儲存方式。
閃光連拍，高速連拍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拍攝"。**

3. **用[▲]和[▼]選擇"儲存連拍影像"，然後按[▶]。**

4. **用[▲]和[▼]更改設定。**

一般 (批次)	
	連拍結束後儲存拍攝的全部影像。

選擇並儲存

連拍結束後，相機會慢速播放拍攝的影像，讓您選擇所要儲存的影像。

- 使用預錄（靜態影像）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儲存的第一張影像會標示 “**S**” 記號，以便您識別連拍操作的起點。

①播放影像時，若顯示您要儲存的影像，請按快門鈕。
按快門鈕選擇的所有影像將會顯示記號。

②選擇所需的全部影像後，按[▲]。



選擇影像的按鈕

[◀]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 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快門鈕	完全按下可選擇要儲存的影像。
[▲]	儲存所選影像並結束影像選擇操作。

③用[▲]和[▼]選擇所需的儲存方式，然後按[SET]。
儲存選取項目：儲存選取影像。
全部儲存　　：儲存全部影像。
取消儲存　　：不儲存影像。

必須事先詢問

連拍結束後，相機會提示您選擇一般（批次）或選擇並儲存。
選擇所需的儲存方式，然後按[SET]。
儲存選取項目：儲存選取影像。
全部儲存　　：儲存全部影像。
取消儲存　　：不儲存影像。

5. 按[SET]採用設定。

連拍注意事項

- 如果記憶卡的容量不足，您便無法拍攝顯示屏顯示的連拍影像數量。使用連拍方式拍攝前，請先確定記憶卡的剩餘容量是否充足。
- 使用連拍方式時，第一幅影像的曝光和聚焦會應用到後續拍攝的影像。
- 使用連拍方式時，請保持相機靜止不動，直到拍攝完成為止。
- 在高速連拍方式中，閃光設定會自動變為⊛（禁止閃光）。
- 在連拍時變焦功能會被停用。
- 使用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時，無法將RAW+、9M、3:2或16:9選為影像尺寸。如果在選擇了上述其中一個影像尺寸的情況下進入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方式，相機會拍攝尺寸為8M的影像。
- 如果在使用高速連拍時將8M選為影像尺寸，選擇40 fps的連拍速度將會導致拍攝尺寸為7M（3072×2304）的影像。
- 無論記憶卡有多少可用儲存空間，每次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期間可以拍攝的最大影像數都有限。

高速連拍	最多40張影像
閃光連拍，使用閃光	最多3到10張影像

  使用特定連拍方式時，如果記憶卡剩餘容量不足以儲存影像，則影像數量將會進一步受限或無法進行拍攝。
- 三連自拍定時器無法用於高速連拍和閃光連拍。
- 自拍定時器無法用於預錄（靜態影像）方式。
- 閃光連拍功能使用閃光燈閃光時，影像設定的數字越大，閃光的範圍就越小（拍攝範圍）。
- 使用部分BEST SHOT場景時，目前的方式旋鈕設定（高速連拍）、（閃光連拍））無效。

拍攝動畫

拍攝動畫

下列步驟說明如何拍攝標準（STD）動畫。

方式旋鈕

快門鈕

1. 將方式旋鈕轉至🎥（HD/STD）。

2. 按[▲]。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二個選項（HD/STD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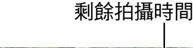


4. 用[◀]和[▶]選擇“STD”（標準），然後按[SET]。

- 拍攝時使用4:3的寬高比、640×480圖元的影像尺寸及每秒30格的畫面播放速率（STD動畫）。無法變更影像尺寸設定。

5. 按快門按鈕。

即會開始拍攝，並且在顯示屏上顯示●REC。
動畫拍攝會以單聲道攝入。





拍攝時間

6.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拍攝。

- 動畫的可拍攝長度為10分鐘。拍攝10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如果在您按快門鈕停止拍攝動畫前記憶體已滿，則動畫拍攝會自動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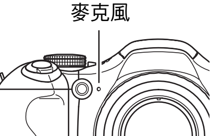
降低拍攝動畫期間相機移動的影響

您可設定相機，俾使相機在動畫拍攝期間移動的影響降至最低（第79頁）。但是請注意，此功能無法避免因拍攝對象移動而產生影像模糊。

音訊

本相機具有內置麥克風，可在拍攝動畫時錄音（單聲道）。

■ 拍攝注意事項



相機同時會錄製聲音。拍攝動畫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注意不要讓手指等物體擋住麥克風。
– 相機距離錄音對象太遠時，無法取得良好的錄音效果。
– 拍攝時操作相機按鈕會導致錄下按鈕雜訊。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開啟或關閉光學變焦也會開啟或關閉錄音。當開啟光學變焦時，會關閉錄音，當關閉光學變焦時，會開啟錄音。可使用控制板執行光學變焦開／關操作。請注意，鏡頭操作雜音可能會錄在錄音中。
- 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時，無法進行錄音。

註

- 如果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當開啟光學變焦時，無論目前連續AF設定為何，拍攝動畫時都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如果關閉光學變焦，無論目前連續 AF設定為何，拍攝動畫時都不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且光學變焦關閉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來在動畫拍攝過程中重新調整聚焦。不過請注意，鏡頭操作所產生的雜音將會錄在錄音中。
- 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時，拍攝動畫期間聚焦會固定。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YouTube方式會在HD動畫拍攝時自動禁用。
- 拍攝動畫時，[BS]按鈕和BEST SHOT功能也會禁用。
- 長時間拍攝動畫時，相機摸起來略微有點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使用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資料傳輸的速度，並且加長錄製動畫資料的時間，進而導致畫格遺失。顯示屏的“● REC”指示燈呈黃色時，代表畫格遺失。若要避免以上問題，建議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可在本相機上正常操作。
- 拍攝特寫或使用較大變焦倍率時，相機移動的影響會更加明顯。因此，建議在這種情況下使用三腳架。
- 拍攝動畫期間，人臉偵測功能無效。
- 使用“**STD**”或“**HD**”動畫方式拍攝動畫時，曝光方式會自動變更為 ▣（自動）（第56、59頁）。
- 使用“**HS**”動畫方式拍攝動畫時，相機會使用在快照A方式、S方式或M方式中設定的光圈、快門速度和ISO敏感度設定（僅M方式）（第59頁）。然而請注意，快門速度的範圍限於高速連拍動畫指定的畫面播放速率。
- 當將“**HS**”或“**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AEL]按鈕將無法使用（AE鎖定和AF鎖定不起作用）。

拍攝高解析度動畫

本相機支援拍攝高解析度（HD）動畫。HD動畫的寬高比為16:9，影像尺寸為1280×720像素，畫面播放速率為30 fps。無法變更影像像質和影像尺寸設定。

1. 將方式旋鈕轉至 （HD/STD）。

2. 按[▲]。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二個選項（HD/STD 切換）。

4. 用[◀]和[▶]選擇"HD"，然後按[SET]。

5. 使用與一般動畫相同的方式拍攝動畫（第56頁）。

按快門鈕開始及停止拍攝。

註

- 拍攝特定種類的動畫時，顯示屏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比一般更小。拍攝HD動畫時，螢幕上下方會出現黑色條紋。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

本相機支援以最快1000 fps的速度拍攝高速動畫。此方式拍攝動畫的寬高比取決於畫面播放速率（拍攝速度）。

- 此方式不會錄音。

1. 將方式旋鈕轉至 HS（HS）。

2. 按[▲]。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二個選項（高速速度）。

4. 用[◀]和[▶]選擇所需的畫面播放速率（拍攝速度），然後按[SET]。

快速的畫面播放速率（如1000 fps）會產生較小的影像尺寸。

畫面播放速率	影像尺寸（像素數）
210 fps	480×360
420 fps	224×168
1000 fps	224×56*
30-210 fps	480×360

* 224×80（使用YouTube方式時）。

5. 使用與一般動畫相同的方式拍攝動畫（第56頁）。

按快門鈕開始及停止拍攝。

- 使用“30-210 fps”高速連拍動畫時，開始拍攝時的畫面播放速率會永遠固定為30 fps。 您只能在進行拍攝時切換30 fps和210 fps。使用[◀]和[▶]，或按[SET]來切換速度。

註

- 拍攝特定種類的動畫時，顯示屏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比一般更小。拍攝高速動畫時，螢幕的上下方和左右側會出現黑色條紋。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閃爍的光源會導致影像出現水平條紋。這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 高速連拍動畫時，自動對焦與曝光度會維持在您開始拍攝時設定的等級。變焦和顯示屏內容切換皆會被停用。
- 若要對影像對焦，在開始高速連拍動畫之前請半按下快門按鈕以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可使用 **A**（光圈優先）方式、**S**（快門速度優先）方式或 **M**（手動曝光）方式加以拍攝（第29頁）。然而請注意，您無法設定比高速連拍動畫畫面播放速率更慢的快門速度。使用“預錄（動畫）”拍攝時，無法使用A、S和M方式設定。

使用預錄動畫（預錄（動畫））

使用此功能時，相機會將鏡頭前方的一切預錄下來（最多五秒），然後存至緩衝區並連續更新。按[●]可登錄預錄動作（緩衝區內容），然後進行即時拍攝。即時部分會持續拍攝，直到您停止為止。

- 使用預錄動畫搭配高速連拍動畫時，緩衝區會儲存2秒的預錄影像，而非平常的5秒預錄影像。

■ 設置相機以拍攝預錄動畫

1. 在拍攝方式中，將方式旋鈕轉至 (HD/STD) 或 HS (HS)。

2. 按[▲]。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三個選項（預錄（動畫））。

4. 用[◀]和[▶]選擇“預錄（動畫）：開”，然後按[SET]。

若要關閉預錄（動畫），請選擇“預錄（動畫）：關”。

■ 拍攝預錄動畫

1.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然後半按住快門鈕。

只有當保持半按快門按鈕時，才會將動畫影像預錄到五秒緩衝區。

- 使用預錄動畫搭配高速連拍動畫時，緩衝區會儲存2秒的預錄影像，而非平常的5秒預錄影像。

2. 當您準備開始即時拍攝時，再將快門按鈕全部按下。

3. 再次按快門鈕停止拍攝。

- 使用高速連拍動畫“30-210 fps”設定拍攝時，在半按快門鈕時（正記錄到緩衝區時），您無法在拍攝時更改速度（fps）設定。 您可全按快門鈕來開始即時拍攝後更改速度（fps）設定。

註

- 當開啟“預錄（動畫）”並關閉光學聚焦時，或當關閉“預錄（動畫）”時，聚焦會在半按快門鈕時鎖定。

針對YouTube拍攝動畫（YouTube）

YouTube方式可用來拍攝最適合上傳到YouTube動畫網站的動畫格式（YouTube由YouTube, LLC經營）。

1. 將方式旋鈕轉至（HD/STD）或（HS）。

---

2. 按[▲]。

---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二個選項（YouTube）。

---

4. 用[◀]和[▶]選擇"YouTube：開"，然後按[SET]。

---

5. 拍攝動畫。

動畫檔案將會儲存在相機內名為"100YOUTB"的資料夾中。

- 便於向YouTube上傳以YouTube方式拍攝的動畫檔案，請從相機隨附的CD-ROM上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第124頁）。

註

- 用YouTube方式拍攝的動畫儲存在特殊的資料夾內，以便於尋找上傳（第116頁）。動畫方式設定（第56頁）為"**HS**"（高速連拍動畫）或"**STD**"時，會使用目前動畫尺寸、拍攝速度和像質設定拍攝YouTube方式動畫。
- 若要在使用"YouTube"方式開始拍攝動畫之前聚焦，請使用手動聚焦。聚焦後可開始拍攝。
- 當選擇"**HD/STD**"作為動畫方式時，當拍攝HD動畫時，YouTube方式始終關閉（這表示您無法拍攝最適於YouTube 的動畫）。
- 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且將"1000 fps"選為拍攝速度時，所拍攝影像的上方和下方會出現黑色條紋，以將它們調整為YouTube的理想尺寸，即224×80像素。

開啟或關閉光學變焦（光學變焦）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來開啟或關閉光學變焦（第44頁）。

1. 將方式旋鈕轉至（HD/STD）。

2. 按[▲]。

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四個選項（光學變焦）。

4.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光學變焦：開／錄音：關	啟用光學變焦並停用錄音。 拍攝時始終會進行連續自動聚焦。
光學變焦：關／錄音：開	停用光學變焦並啟用錄音。 拍攝時絕不會進行連續自動聚焦。 您可以在拍攝進行時半按快門鈕來重新調整聚焦，但是這樣做將導致錄音時錄下鏡頭操作所產生的雜音。

註

- 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時，會在拍攝時停用光學變焦。
- 無論上述設定為何，當將“**HS**”或“**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都支援在拍攝之前進行光學變焦操作。
- 將“ 超近距”選為聚焦方式時，光學變焦無效。

使用BEST SHOT

什麼是BEST SHOT？

BEST SHOT可讓您使用各種示範“場景”，適合各種不同種類的拍攝情況。當您必須更改相機設定時，您只需找到符合您所想要的場景，然後相機就會自動設置。此功能有助於減少因曝光不良和快門速度設定不佳造成的糟糕影像。

部分示範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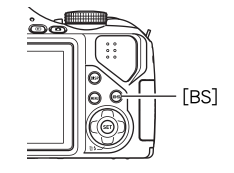
			
人像	風景	高速連拍夜景	夜景中的人像

用BEST SHOT拍攝

1. 將方式旋鈕轉至 （單張拍攝）、（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2. 按[BS]。

即會顯示BEST SHOT場景的選單。



3. 用[▲]、[▼]、[◀]和[▶]移邊框至您欲選擇的場景。

- 場景選單共有多頁。用[▲]和[▼]捲動選單頁面。
- 您可以存取關於目前所選場景的資訊。有關詳情，請參閱第65頁。



4. 按 [SET] 即可使用目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加以設定相機。

即會返回拍攝方式。

- 選擇其他場景之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將一直有效。
- 要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請從步驟1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5. 按快門鈕開始拍攝。

■ 使用場景資訊畫面



要詳細了解某個場景，請在場景選單上用邊框選擇該場景，然後將變焦控制器滑向任一方向。

- 要返回場景選單，請再次滑動變焦控制器。
- 要在場景間切換，請使用[◀]和[▶]。
- 要使用目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加以設定相機，請按[SET]。要返回目前所選BEST SHOT場景的場景資訊畫面，請按[BS]。

■ BEST SHOT注意事項

- BEST SHOT場景影像不是用本相機拍攝的。
- 由於拍攝條件和其他因素的限制，BEST SHOT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 您可以修改選擇BEST SHOT場景後的相機設定。但請注意，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或關機時，該BEST SHOT設定會恢復為預置值。
- 選擇部分BEST SHOT場景時，會忽略方式旋鈕的（單張拍攝）、（高速連拍）和（閃光連拍）設定。
- 當方式旋鈕設定為（HS）或（HD/STD）時會忽略[BS]鈕。
- 當選擇“高速連拍防震”、“數位偵測移動”、“高速連拍夜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或“連拍影像合成”等BEST SHOT場景時，無法將RAW+、9M、3:2、16:9及8M選為影像尺寸。 如果在選擇以上其中一個BEST SHOT場景之前已經選擇以上其中一個影像尺寸，則會使用7M的影像尺寸設定。

建立自己的BEST SHOT設置

您最多可將999種相機設置保存為用戶BEST SHOT場景，以便在需要時快速叫出。

1. 在BEST SHOT場景選單中，選擇名為BEST SHOT的場景（新增登錄）。

2. 用[◀]和[▶]選擇您要保存的快照設置。

3. 用[▲]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您的BEST SHOT場景會分配到“最佳收藏”名稱以及場景編號。

註

- 您僅能創建快照的BEST SHOT設置。您無法創建動畫BEST SHOT設置。
- 通過顯示相機的設定選單並查看其設定，您可以檢查當前選定BEST SHOT場景的設定。
- 用戶快照場景會按照以下順序分配編號：U1、U2等以此類推。
- 下列項目是為個別用戶快照BEST SHOT場景所儲存的設定。
  人臉偵測、聚焦方式、EV平移、白色平衡、閃光、ISO敏感度、測光方式、動態範圍、閃光強度、閃光輔助、顏色過濾、銳度、飽和度、對比度
- 用戶BEST SHOT場景儲存在內置記憶體（第124頁）內的SCENE資料夾中（快照）。
- 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第135頁）將會刪除所有用戶BEST SHOT場景。
- 想要刪除用戶BEST SHOT場景時，請執行下列步驟。
  ①顯示您欲刪除之用戶BEST SHOT場景（第65頁）的資訊畫面。
  ②按[▼]（🗑 ⚡），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拍攝（高速連拍夜景）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時，相機會自動偵測它是被人拿在手裡還是在三腳架上。當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一系列影像，並會以使由於光線較暗而產生的影像模糊情形降到最低的方式合併它們。如果相機偵測到架設於三角架上，它將會使用較長的曝光時間拍攝單一影像（而非拍攝及合併多個影像），進而產生更為清晰明亮的影像。

1.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2. 按[BS]。

---

3. 選擇"高速連拍夜景"。

- 選擇"高速連拍夜景"BEST SHOT場景時，相機會自動判斷是否拿在手上或安裝在三腳架上。除非再次選擇"高速連拍夜景"，否則相機不會更新判斷。

---

4.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按鈕。

- 按下快門鈕後，顯示屏會出現"正在處理。。。請稍候。。。"訊息，表示正在拍攝中。請在出現此訊息時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拍攝處理。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以下方式旋鈕設定無效：▣（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在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的情況下移動相機可能會使相機誤判為它被人拿在手裡。
- 當啟用高速連拍夜景時，會始終關閉閃光燈，且無法變更閃光設定。
- 在極暗條件下拿在手上拍攝時，此BEST SHOT場景可能無法產生拍攝清晰影像所需的曝光等級。 在極暗條件下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使用高速連拍防震拍攝（高速連拍防震）

如果在啟用高速連拍防震時按快門鈕，相機即會拍攝多張影像，然後自動加以結合，產生十分清晰的最終影像。使用光學防震拍攝無法得到所需的結果時，您可以使用此功能拍攝以降低相機移動的影響。

1.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2. 按[BS]。

3. 選擇“高速連拍防震”。

4.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按鈕。

- 按下快門鈕後，顯示屏會出現“正在處理。。。請稍候。。。”訊息，表示正在拍攝中。請在出現此訊息時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拍攝處理。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以下方式旋鈕設定無效：▣（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相機使用三腳架時，高速連拍防震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相機移動範圍超過允許範圍，或者在拍攝過程中拍攝對象移動，高速連拍防震功能無法正常運作會導致影像模糊。

使用數位偵測移動拍攝（數位偵測移動）

將相機對準移動物體，然後按快門鈕泛焦時，相機會執行連拍操作並拍攝多張影像。接著相機僅會自動校正拍攝影像中對象的模糊，並且將其合併為單一影像，在模糊的背景上產生清晰的拍攝對象。此功能可讓您只需追蹤拍攝對象，即可輕鬆地拍攝極具震撼力的移動影像。

1.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2. 按[BS]。

3. 選擇"數位偵測移動"。

4.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按鈕。

- 顯示屏上會出現線條，將顯示屏分為九個區域。進行拍攝時，請透過移動相機盡可能地將拍攝對象保持在中央區域內。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以下方式旋鈕設定無效：▣（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在特定的照明條件下，使用數位泛焦拍攝可能會導致曝光過度。

分離移動的對象（連拍影像合成）

連拍影像合成可在多張連續影像中將移動的拍攝對象分離出來，並將其置於靜止的背景中。使用三腳架或其他方式，以確保在使用連拍影像合成拍攝時相機不移動或不震動。



基本連拍影像合成程序

1.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2. 按[BS]。

3. 選擇"連拍影像合成"。

4. 按住快門鈕進行拍攝。

5. 鬆開快門鈕。

連拍會停止，然後在顯示屏上顯示合成影像。

- 上述步驟會拍攝多個影像，並自動將它們合併為最終的影像。在拍攝完成之前，請勿移動相機。
- 您可以使用與設定高速連拍設定相同的方式來設定連拍fps及預錄連拍時間設定。不過請注意，與高速連拍不一樣的是，最大連拍 fps設定為30。
- 進行拍攝時，請按住快門鈕，直到拍攝至少6張連拍影像為止。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以下方式旋鈕設定無效：（單張拍攝）、（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使用“連拍影像合成”拍攝會假設拍攝對象正在移動且正在改變位置。嘗試用來拍攝原地不動但身體移動的對象（如高爾夫揮桿、棒球揮棒等）時，顯示屏將會顯示錯誤訊息，此外影像拍攝會失敗，或是產生拍攝對象錯位的影像。
- 如果您隨著拍攝對象的移動而震動或移動相機，合成連拍將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顯示屏出現錯誤訊息，請固定相機以免相機移動，或是拍攝不同種類的背景。
- 請慎選拍攝角度，盡可能讓移動的對象和背景的色彩、形狀和圖案有所區別。
- 避免使用背景為單色調或單調圖案的拍攝角度（如晴朗藍天）。
- 如果拍攝移動的間隔過短，導致對象影像重疊時，相機可能無法組成最終影像。 若是如此，請使用控制板選擇較慢的“高速連拍 fps”設定（第51頁），增加間隔時間。

配合對象移動來拍攝影像（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

拍攝對象移入或移出顯示屏的邊框時，您可以使用此功能自動拍攝影像。您亦可設定相機，讓相機在拍攝對象移動前後立即拍攝影像。

移出時連拍	在拍攝對象移出顯示屏的邊框前後立即自動拍攝。
移入時連拍	在拍攝對象移入顯示屏的邊框前後立即自動拍攝。

■ 設置相機

1. 將方式旋鈕轉至▣（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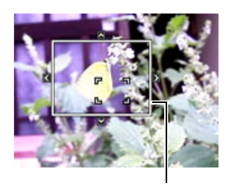
2. 按[BS]。

3. 選擇"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

4. 按[SET]。

5. 設定界限位置和尺寸的設定。

[▲] [▼] [◀] [▶]	移動邊框。
變焦控制器	變更邊框尺寸。



邊框

6. 按[SET]。

- 如果要重新設置設定，請再從步驟4開始。

7.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三個選項（啟動感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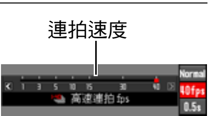
8. **用[◀]和[▶]選擇對象移動感應，然後按[SET]。**

- 您可在三種感應等級中擇一：“高”、“一般”、“低”。
- 移出連拍設定指南
  高：適用於拍攝快速移出邊框的拍攝主體。
  低：適用於拍攝緩慢移出邊框的拍攝主體。
- 移入連拍設定指南
  高：適用於快速移入邊框或小型（與邊框相比）的拍攝對象
  低：適用於慢速移入邊框或大型（與邊框相比）的拍攝對象

9.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二個選項（高速連拍 f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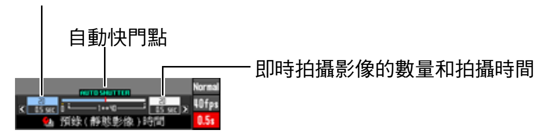
10. **用[◀]和[▶]選擇所需的連拍速度設定，然後按[SET]。**

- 連拍速度可選擇每秒1格到每秒40格之間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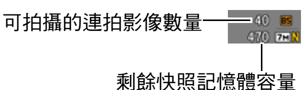


11.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的底部選項（預錄（靜態影像）時間）。**

12. **用[◀]和[▶]指定預錄時間，這是拍攝對象移動前後的時間總和，然後按[SET]。**



- 顯示屏會顯示可拍攝連拍影像的大約數量。
- “預錄影像的數量和預錄時間”無法設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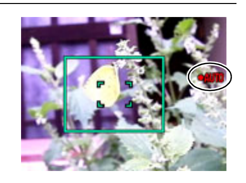
■ 使用移出時連拍進行拍攝

1. 進行取景，讓拍攝對象位於顯示屏的邊框中。

2. 半按快門鈕。

- 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和聚焦。

3. 顯示屏邊框變為綠色時，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根據您在第71頁“設置相機”步驟10中設定的預錄時間而定，此時相機會進入拍攝待機，接著預錄影像並使用緩衝區儲存。緩衝區全滿後，相機會持續新增影像，同時刪除舊影像。

相機會在偵測到對象移出邊框時自動開始儲存影像。

- 拍攝待機和自動拍攝時，顯示屏會閃爍“● AUTO”。

4. 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直到預錄時間結束為止。

- 當相機處於移出連拍待命狀態時，您便可以完全按下快門鈕來取消待命狀態。然後您便可以正常拍攝影像。
- 若要停止正在執行的動畫拍攝，請按下[SET]。

5. 儲存連拍影像（第53頁）。

■ 使用移入時連拍進行拍攝

1. 在預期對象進入顯示屏邊框之處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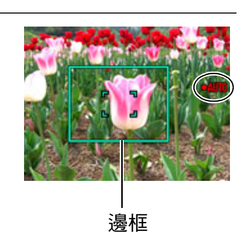
---

2. 半按快門鈕。

- 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和聚焦。
- 在這種情況下，建議使用手動聚焦（第46頁）預設固定聚焦。

---

3. 顯示屏邊框變為綠色時，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邊框

根據您在第71頁“設置相機”步驟10中設定的預錄時間而定，此時相機會進入拍攝待機，接著預錄影像並使用緩衝區儲存。緩衝區全滿後，相機會持續新增影像，同時刪除舊影像。

相機會在偵測到對象移入邊框時使用記憶體自動開始儲存影像。



- 拍攝待機和自動拍攝時，顯示屏會閃爍“● AUTO”。

---

4. 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直到預錄時間結束為止。

- 當相機處於移入連拍待命狀態時，您便可以完全按下快門鈕來取消待命狀態。然後您便可以正常拍攝影像。
- 若要停止正在執行的動畫拍攝，請按下[SET]。

---

5. 儲存連拍影像（第53頁）。

註

- 進行取景，讓拍攝對象和背景完全位於邊框中。如果拍攝對象和邊框內的背景出現些微差異，則可能無法正確拍攝。同樣地，若拍攝主體並沒有位於邊框中心，那麼可能會無法正確執行移出連拍。
- 如果完全按下快門鈕，移入時連拍和移出時連拍會無法正確進行。請務必半按快門鈕。預錄影像後，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 完全按下快門鈕讓相機進入拍攝待機後，請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如果在處於拍攝待機時移動相機，則會無法正確進行拍攝。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以下方式旋鈕設定無效：▣（單張拍攝）、1-40（高速連拍）或⚡（閃光連拍）。
- 相機處於拍攝待機時，休眠方式和自動關機無效。
- 電池電量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自動開始拍攝，或相機會關閉電源。使用這些功能之前，請確認電池是否完全充電，或使用選購AC變壓器。
- 要儲存連拍的全部影像，請選擇“全部儲存”（第53頁）作為連拍影像的儲存方式。如果要儲存全部影像，請確認相機裝入的記憶卡是否具有足夠的可用空間。
- 變焦功能會被停用，而在相機處於拍攝待命模式時，焦距與曝光度則是固定的。

進階設定

下面是設定相機設定可用的選單操作。

使用畫面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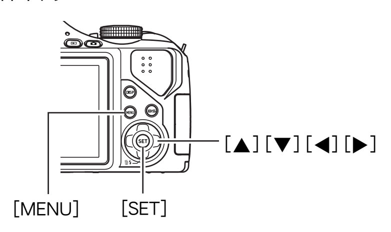
■ 選單畫面操作示範

按[MENU]顯示選單畫面。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選單內容不同。

例如：拍攝方式選單





選單畫面操作按鈕

[◀] [▶]	選擇標籤。[▶]也可以用來顯示設定可用的選項。
[▲] [▼]	選擇設定項目。
[SET]	登錄所選的設定。
[MENU]	退出選單畫面。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便會顯示選單畫面。

2. 用[◀]和[▶]選擇您預設定之項目所在的標籤。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選單項目，然後按[▶]。

4. 用[▲]和[▼]更改設定。

5. 設定完成後，按[SET]。

- 按[◀]登錄所選設定，然後返回選單。
- 要在按 [◀] 返回選單後設定其他標籤的設定，請用[▲]將反白區移動到標籤上，然後用[◀]和[▶]選擇所需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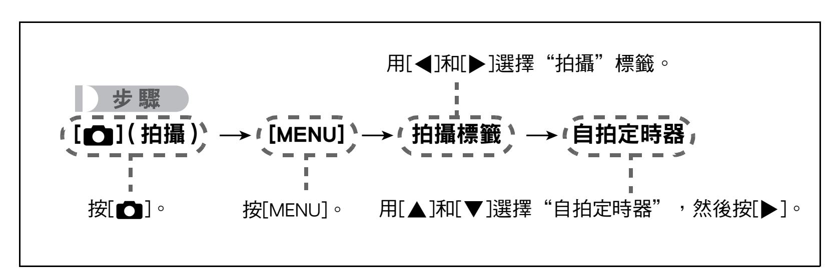
範例：
選擇“拍攝”標籤的“自拍定時器”

標籤

項目

■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如下所示。下列操作與第76頁“選單畫面操作示範”內所述資訊相同。



使用自拍定時器（自拍定時器）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自拍定時器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按快門鈕會啟動定時器。在固定的時間經過後，相機會釋放快門並拍攝影像。

10秒	10秒自拍定時器
2秒	2秒自拍定時器 • 在會降低快門速度的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該設定防止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X3（三連自拍定時器）	拍攝三幅影像：在按下快門鈕10秒後拍攝第一幅影像，然後在拍完先前的影像後，相機完成拍攝準備時立即拍攝之後的影像。相機完成再次拍攝的準備時間取決於影像尺寸和像質設定、相機內是否裝入記憶卡，以及閃光燈的充電狀態。
關	自拍定時器解除。

- 正面指示燈會在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閃爍。
- 按[SET]可以中斷自拍定時器的倒數計時。

正面指示燈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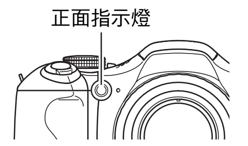
- 自拍定時器無法搭配以下功能使用。
  高速連拍與預錄（靜態影像）、使用預錄（動畫）拍攝的動畫、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
- 三連自拍定時器無法搭配以下功能使用。
  高速連拍、閃光連拍、動畫

使用自動聚焦輔助光（AF輔助光）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AF輔助光

在選擇此設定時半按快門鈕，正面指示燈便會亮起，以便為光線昏暗處的聚焦提供照明。近距拍攝人像等物體時，建議您將此功能關閉。



重要！

- 請勿直視亮起的正面指示燈。
- 請勿讓手指遮住正面指示燈。

降低相機和拍攝對象移動的影響（防震）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防震

用望遠拍攝移動對象時，拍攝快速移動的對象時，或在昏暗的照明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相機的防震功能來減少對象移動或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自動	降低相機和對象移動的影響
相機防震	僅降低相機移動的影響
影像防震	僅降低拍攝對象移動的影響
DEMO	半按快門鈕可示範“相機防震”的效果。但是不會拍攝影像。
關	關閉所有防震設定

註

- 拍攝動畫時僅能使用“ 相機防震”。
- 如果要使用“ 影像防震”，則ISO敏感度設定（第38頁）必須為“AUTO”。
- 如果閃光燈會閃光，即使在使用閃光拍攝時防震功能不起作用，畫面仍會持續顯示防震圖示。
- 使用防震功能進行拍攝會使影像略顯粗糙，並會導致影像分辨率略有下降。
- 相機或對象移動非常強烈時，防震功能可能無法消除其影響。
- 如果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則“ 相機防震”可能無法正確作用。請將防震功能關閉或選擇“ 影像防震”。
- 在將影像尺寸設定為“RAW+”（第33頁）的情況下，當防震設定為“ 自動”時，此設定會變為“ 相機防震”，當防震設定為“ 影像防震”時，此設定會變為“關”。

使用人臉偵測功能拍攝（人臉偵測）

步驟

[ ]（拍攝）→[MENU]→拍攝標籤→人臉偵測

人臉偵測功能可調整影像中人臉的聚焦和亮度。

1.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相機會偵測人臉，然後在所有人臉的周圍顯示邊框。



3. 半按快門鈕。

相機會對人臉加以聚焦，而聚焦人臉周圍的邊框將會變為綠色。

4. 完全按下快門鈕。

取得最佳人臉偵測結果的訣竅

- 如果相機無法偵測人臉，則相機會執行中央聚焦。
- 用人臉偵測進行拍攝時，請務必將聚焦方式選自動聚焦(AF)。
- 下列類型的人臉無法偵測。
  - 被頭髮、太陽眼鏡、帽子等物體擋住的人臉，或是陰影中的人臉
  - 非正面的臉部輪廓或人臉
  - 過遠且過小的人臉，或是過近且過大的人臉
  - 過暗區域的人臉
  - 寵物或其他某些非人類拍攝對象的臉孔

重要！

- 人臉偵測不能與下列任何功能結合使用。
  - 部分BEST SHOT場景（數位偵測移動、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
  - YouTube
  - 預錄（動畫）
  - 動畫方式
  - 高速連拍與預錄（靜態影像）
- 開啟人臉偵測時，🌷（聚焦）無效。

使用自動聚焦連拍進行拍攝（連續 AF）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連續 AF

當在將連續 AF選為“開”的情況下拍攝快照時，會執行自動聚焦，而且聚焦會連續更新，直到您半按快門按鈕為止。

- 如果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當開啟光學變焦時，無論目前連續 AF設定為何，拍攝動畫時都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如果關閉光學變焦，無論目前連續 AF設定為何，拍攝動畫時都不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
- 半按快門鈕前，相機會針對畫面的中央聚焦。如果在“AF區”選為“[✥] 自由”（第41頁）時半按快門鈕，相機會依照“[✥] 自由”指定的區域進行聚焦。開啟“人臉偵測”時，相機會在偵測到人臉的區域中聚焦。

指定[AEL]鈕的操作（AE/AF 鎖定）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AE/AF 鎖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9頁。

設定連拍影像儲存方式（儲存連拍影像）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儲存連拍影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3頁。

開啟或關閉數位變焦（數位變焦）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數位變焦

要使用數位變焦時，請選擇“開”（第44頁）。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時，數位變焦無效。
  - 部分BEST SHOT場景（高速連拍防震、數位偵測移動）
  - 高速連拍動畫
  - 選取“🌷S 超近距”作為聚焦方式
  - “RAW+”影像尺寸

使用高速快門拍攝（高速快門）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高速快門

啟用高速快門時，您可完全按下快門鈕，無須等待自動聚焦進行。便會使用比自動聚焦速度更快的高速連拍聚焦操作拍攝影像。

開	用高速快門 • 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關	在拍攝影像前關閉高速快門，便會讓聚焦以標準自動聚焦方式進行。 • 如果在關閉高速快門時全按快門鈕，則會連續拍攝影像而不進行聚焦。 • 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註

• 高速快門會在變焦倍率較大時禁用。此時會使用自動聚焦進行拍攝。

開啟影像檢視（檢視）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檢視

開啟檢視時，在您按快門鈕拍攝影像後，相機會立即顯示影像約一秒。

• 僅能在拍攝單張影像時進行影像檢視。無法在連拍方式中使用。

顯示畫面格柵（畫面格柵）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畫面格柵

可以在拍攝方式的螢幕屏上顯示畫面格柵，以便於在取景時垂直和水平調整位置。



使用圖示幫助（圖示幫助）

步驟

[ ]（拍攝）→[MENU]→拍攝標籤→圖示幫助

開啟圖示幫助後，當您在拍攝功能之間切換時，畫面上會顯示特定圖示的文字說明。

圖示幫助支援的功能

- 拍攝方式

設定開機預置設定（存儲設定）

步驟

[ ]（拍攝）→[MENU]→拍攝標籤→存儲設定

關閉相機時，相機會記憶所有啟用記憶選項的目前設定，然後在開機時還原設定。禁用的記憶體項目將會在相機關閉時還原至初始預置設定。

設定	禁用（初始預置設定）	啟用
閃光	自動	關機時設定
自拍定時器	關	
閃光強度	0	
數位變焦	關	
MF位置	選擇手動聚焦前的位置。	
變焦位置*	最大廣角	

* 僅限於光學變焦設定。

影像像質設定（像質）

指定快照影像像質（▭ 像質（快照））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 ▭像質（快照）

精細 - F	優先處理影像像質
標準 - N	標準
經濟 - E	注重影像數量

- 拍攝含有濃密枝葉的細緻影像時，或拍攝圖案複雜的影像時，選擇“精細 - F”設定可以刻畫出影像的細微部分。
- 所設定的像質設定將會對記憶體空間（可拍攝的影像數量）造成影響（第168頁）。

減少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動態範圍）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動態範圍

可調整動態範圍設定以拍攝影像的明亮區域，同時減少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的機會。

增加 +2	相對於“增加 +1”，抑制曝光過度及曝光不足的程度更深
增加 +1	抑制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關	不抑制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 高速連拍動畫時，動態範圍設定無效。

指定閃光強度（閃光強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閃光強度

您可以將閃光強度指定為13個等級，從+2（最強閃光）到–2（最弱閃光）。

- 對象太遠或太近時，可能無法更改閃光強度。

開啟閃光輔助（閃光輔助）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閃光輔助

閃光強度達不到距離太遠的拍攝對象時，影像中的拍攝對象可能會顯得很暗。出現這種情況時，您可以使用閃光輔助功能補充拍攝對象的亮度，使對象達到閃光照明充足的效果。選擇"自動"開啟閃光輔助功能。


閃光輔助關閉


閃光輔助開啟

如果在變更下列項目的初始預置設定後使用閃光輔助，則可能會無法產生所需的結果。

閃光強度、EV平移、ISO敏感度、對比度

使用內置顏色過濾功能（顏色過濾）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顏色過濾

設定：關、黑白、褐色、紅色、綠色、藍色、黃色、粉紅色、紫色

控制影像銳度（銳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銳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銳度設定，從+2（最高銳度）到–2（最低銳度）。

控制色彩飽和度（飽和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飽和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飽和度設定，從+2（最高飽和度）到–2（最低飽和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對比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對比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對比度設定，從+2（最高明暗對比度）到–2（最低明暗對比度）。

檢視快照和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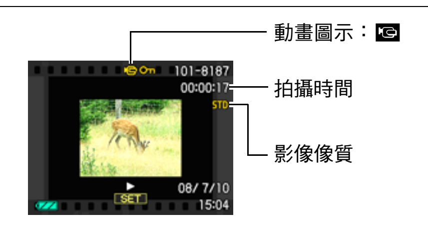
檢視快照

關於檢視快照的程序，請參閱第24頁。

檢視動畫

1. 按[▶]（顯示），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檢視的動畫。

2. 按[SET]開始播放。



動畫播放控制

[◀]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 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 當變焦顯示影像時，無法調整播放速度。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DISP]	循環切換資訊顯示格式。
變焦控制器	縮放影像。 • 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
[▲] [▼]	調整播放時的音量。 在播放暫停時按[▼]可開始動畫編輯（第97頁）。 • 對於不包含聲音的動畫而言，將無法調整聲音。
[MENU]	結束動畫播放。

• 可能無法播放並非由本相機拍攝的動畫。

檢視連拍影像

每當您執行連拍(CS)操作時，相機即會創建包含特定連拍期間中所有影像的連拍群組。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播放特定連拍群組內的影像。



1. 按[▶]（顯示），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檢視其中影像的連拍群組。

---

2. 按[SET]開始播放連拍群組中的影像。

即會播放所選連拍群組中的影像。



播放控制

[◀]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 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 當變焦顯示影像時，無法調整播放速度。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DISP]	循環切換資訊顯示格式。
變焦控制器	縮放影像。 • 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
[▲]	結束播放連拍群組。
[▼]	顯示刪除選單。

刪除連拍影像

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在播放或暫停時刪除影像。

■ 刪除特定的連拍群組檔案

1. 播放連拍影像或暫停時，按[▼]。

2. 用[◀]和[▶]顯示要刪除的影像。

3.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要刪除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2和3。
- 要退出刪除操作，請按[MENU]。

■ 刪除連拍群組中的所有檔案

1. 播放連拍影像或暫停時，按[▼]。

2. 用[▲]和[▼]選擇“刪除群組影像”，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分割連拍群組

使用下列步驟將連拍群組分割為個別影像。

■ 分割特定的連拍群組

1. 顯示連拍群組資料夾時，按[MENU]。

2. 用[◀]和[▶]選擇“顯示”。

3. 用[▲]和[▼]選擇“分割群組”，然後按[▶]。

4. 用[◀]和[▶]顯示想要分割其中連拍群組的連拍群組資料夾。

5. 用[▲]和[▼]選擇“分割”，然後按[SET]。

- 要分割其他連拍群組，請重複步驟4和5。

■ 分割全部連拍群組

1. 顯示連拍群組資料夾時，按[MENU]。

2. 用[◀]和[▶]選擇"顯示"。

3. 用[▲]和[▼]選擇"分割群組"，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分割全部群組"，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 分割連拍群組後便無法重新組成群組。

複製連拍群組影像

使用下列步驟將連拍群組中的影像複製到群組外的位置。

1. 顯示連拍群組資料夾時，按[SET]。

2. 顯示連拍群組中的影像時，按[MENU]。

3. 用[◀]和[▶]選擇"顯示"。

4. 用[▲]和[▼]選擇"選擇畫格"，然後按[▶]。

5. 用[◀]和[▶]顯示要複製的影像。

6. 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註

- 無法對連拍群組資料夾中的快照執行下列功能。使用功能前，請先執行以上步驟（選擇畫格）複製影像。
  剪修、旋轉、尺寸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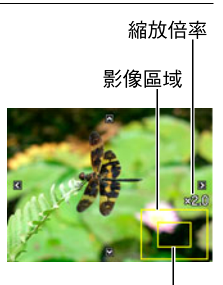
縮放畫面影像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捲動影像，直到畫面顯示您想要的快照。

2.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即可放大。

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將縮放控制器滑向[▦]即可縮小影像。

– 開啟顯示屏內容後，顯示屏右下角的圖片會顯示目前影像的放大部分。
– 要退出縮放畫面，請按[MENU]。
– 雖然最大影像縮放倍率為 8X，某些影像尺寸可能無法完全放大至8X。



顯示影像選單

1. 在顯示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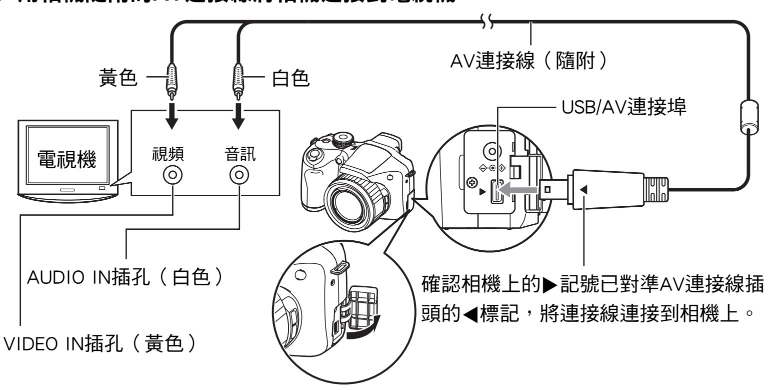
用[▲]、[▼]、[◀]和[▶]可在影像選單中移動選擇框。要檢視特定影像，用[▲]、[▼]、[◀]和[▶]將選擇框移動到所需影像，然後按[SET]。

- 處理動畫或連拍（CS）檔案時，會顯示檔案的第一個畫格。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快照及動畫

1. 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 USB/AV 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連接到電視機上顯示影像前，請務必將相機的[📷]（拍攝）和[▶]（顯示）鈕設定為“開機”或“開機／關機”（第132頁）。
- 請確定在插入或拔下連接線之前相機已經先關機。請先檢查電視機隨附的使用者說明文件，以取得在插入電視機或從電視機拔下之前需注意事項的相關資訊。

---

2. 打開電視機並選擇其視頻輸入方式。

如果電視機有一個以上的視頻輸入，請選擇相機連接的視頻輸入。

3. 按[▶]（顯示）打開相機電源。

電視螢幕上會出現影像，但相機顯示屏上不會。

- 如果有接上AV連接線，按[ON/OFF]或[📷]（拍攝）不會開啟相機的電源。
- 您也可更改螢幕寬高比和視頻輸出系統（第133頁）。

4. 現在您可與平常一樣顯示影像並播放動畫。

將相機影像錄至DVD錄影機或視頻轉錄設備

請使用下列方法以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錄影裝置。

– DVD錄影機或視頻轉錄設備：連接到VIDEO IN和AUDIO IN端子。

– 相機：USB/AV連接埠

您可在相機上播放快照和短片的幻燈片，並將其錄製到DVD或錄影帶上。要錄製動畫，幻燈片“影像”設定可選擇“🎞 單獨”設定（第95頁）。當將影像錄至外部裝置時，使用[DISP]清除所有顯示屏上的指示符（第136頁）。

關於連接顯示器與錄製裝置以及錄製方式的資訊，請參閱所用錄影裝置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註

- 音訊為單聲道。
- 部分電視機可能無法正確輸出影像和／或聲音。
- 聲音最初由相機以最大音量輸出。剛開始顯示影像時，請將電視機的音量控制設在較低的等級，然後再依據需要進行調整。
- 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圖示和指示符也會出現在電視螢幕上。可以使用[DISP]更改顯示內容。

其他播放功能（顯示）

此節說明可用於設定各項設定以及執行其他播放作業的選單項目。

關於選單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76頁。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幻燈片）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幻燈片

開始	開始播放幻燈片
影像	指定要包含在幻燈片中的影像種類 全部影像：快照、動畫、連拍影像 除[CS]外的所有影像：所有非連拍(CS)影像 [快照] 單獨：僅包含快照 [動畫] 單獨：僅包含動畫 一張影像： 單一已選擇之影像（用[◀]和[▶]選擇）。
時間	幻燈片開始至結束的時間 1至5分鐘、10分鐘、15分鐘、30分鐘、60分鐘
間隔	每一影像的顯示時間 用[◀]和[▶]在1到30秒當中選擇一個值，或選擇“高速”。 如果指定1到30秒之間的值，則會完整播放動畫。 選擇“高速”時，如果幻燈片碰到動畫檔案，只會顯示動畫的第一格。
效果	選擇所需的效果。 樣式1至5：播放背景音樂並應用影像變更效果。 • 樣式1至4各有不同的背景音樂，但其影像變更效果皆相同。 • 樣式5僅可用於播放快照（除連拍群組的部分外），且忽略“間隔”設定。 • 播放有聲動畫時不會播放BGM。播放無聲動畫時會播放BGM。 • 在下列情況下，目前選擇的影像更變更設定將禁用。 – 當播放的幻燈片“影像”設定為“[動畫]單獨”或“一張影像”時。 – 當間隔設定為1秒或2秒。 – 播放動畫的前後 – 播放連拍群組時 關：無影像變更效果或背景音樂

- 要停止播放幻燈片，按[SET]或[MENU]。按[MENU]會停止幻燈片顯示並返回選單畫面。
- 在播放時按[▲]或[▼]調整音量。
- 幻燈片顯示正從一幅影像切換到另一幅影像時，所有按鈕操作均無效。
- 如果影像並非為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影像切換所需時間可能較長。

建立動畫格的快照（MOTION PRINT）

步驟

[▶]（顯示）→動畫畫面→[MENU]→顯示標籤→MOTION PRINT

1. 用[◀]和[▶]捲動動畫格，尋找想要用作MOTION PRINT影像的動畫格。

按住[◀]或[▶]可快速捲動。



9格



1格

2. 用[▲]和[▼]選擇“9格”或“1格”，然後按[SET]。

- 選擇“9格”時，您在步驟1中選擇的幀將出現在MOTION PRINT影像的中央。
- 只有用本相機錄製的動畫格才能用作MOTION PRINT影像。
- MOTION PRINT無法在YouTube方式下拍攝的1000 fps高速動畫中抓取畫格。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動畫編輯）

步驟

[▶]（顯示）→要編輯動畫的動畫畫面→ [MENU] →顯示標籤→動畫編輯

動畫編輯功能讓您可使用下列任一程序來編輯動畫的特定部分。

剪下（終點剪下）	剪下從動畫開頭到目前位置的所有內容。
剪下（點到點剪下）	剪下掉兩點之間的全部內容。
剪下（起點剪下）	剪下掉從目前位置到動畫結尾的所有內容。

1. 用[▲]和[▼]選擇欲使用的編輯方法，然後按[SET]。

2. 用下列操作選擇要從該處開始剪切動畫或將動畫剪切到該處的幀（點）（剪切點）。

[◀]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剪下範圍（黃色）

3. 顯示想將其作為剪切點的幀時，按[▼]。

剪下（終點剪下）	顯示想將其作為剪切結尾的幀時，按[▼]。
剪下（點到點剪下）	①顯示想將其作為第一剪切（起點）的幀時，按[▼]。 ②選擇其他畫格。 ③顯示想將其作為第二剪切（終點）的幀時，按[▼]。
剪下（起點剪下）	顯示想將其作為剪切起點的幀時，按[▼]。

4.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選定的剪切操作將會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方可完成。在“正在處理。。。請稍候。。。”資訊從顯示屏上消失前，請勿進行其它操作。請注意，正在編輯的動畫較長時，剪切操作過程需要相當長的時間。

重要！

- 編輯動畫時，只有結果會被儲存。原動畫不會保留。編輯操作無法復原。

註

- 不能編輯短於五秒的動畫。
- 無法支援以不同種類相機錄製的動畫編輯。
- 如果剩餘儲存容量小於所要編輯的動畫檔案尺寸，則無法編輯動畫。如果可用記憶體不足，請刪除多餘的檔案以釋放更多儲存空間。
- 無法支援將動畫分割為兩部動畫，或是將兩部不同動畫結合為單一動畫。
- 您也可在要編輯的動畫播放時開始動畫編輯。按[SET]暫停播放，然後按[▼]顯示編輯選項選單。以上述程序進行編輯。

調整白色平衡（白色平衡）

步驟

[▶]（顯示）→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白色平衡

可以使用白色平衡設定來選擇所拍攝影像的光源種類，光源種類會影響影像的色彩。

日光	天氣晴朗的室外
多雲	陰雨天、樹蔭下等環境的戶外
陰影	高溫光源，如建築物陰影等
N 白日光色螢光燈	白色螢光燈或白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不抑制色偏
D 日光色螢光燈	日光色螢光燈照明，抑制色偏
白熾燈	修飾電燈泡照明的跡象
取消	取消白色平衡調整

註

- 錄製影像時，您也可以調整白平衡（第38頁）。
- 原快照將保留於記憶體中而不會刪除。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修改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修改影像的時間。
- 校正版本的影像無法輸出至電視機（第93頁）。

調整暫存快照的明亮度（亮度）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MENU]→ 顯示標籤 → 亮度

您可以選擇五個明亮等級，從+2（最亮）到–2（最暗）。

註

- 原快照將保留於記憶體中而不會刪除。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修改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修改影像的時間。
- 校正版本的影像無法輸出至電視機（第93頁）。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DPOF列印）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MENU]→ 顯示標籤 → DPOF列印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08頁。

防止刪除檔案（保護）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保護

開	保護某個特定的檔案。 ①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保護的檔案。 ②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受保護的影像以圖示 表示。 ③要保護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1和2。 要退出保護操作，請按[MENU]。要取消檔案的保護，在上述步驟2時選擇“關”而非“開”。
所有檔案：開	保護所有檔案。 ①用[▲]和[▼]選擇“所有檔案：開”，然後按[SET]。 ②按[MENU]。 要取消所有檔案的保護，在上述步驟1時選擇“所有檔案：關”而非“所有檔案：開”。

重要！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35頁）。

註

- 在顯示連拍群組資料夾時執行上述步驟，即可保護連拍群組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在顯示影像時執行上述步驟，即可保護連拍群組中的個別影像。

旋轉影像（旋轉）

步驟

[▶]（顯示）→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旋轉

1. 用[▲]和[▼]選擇“旋轉”，然後按[SET]。

每次按[SET]都會將顯示影像左轉90度。

2. 獲得所需的影像顯示方向後，按[MENU]。

註

- 不支援動畫影像的旋轉。
- 請注意，本操作實際上並未更改影像資料。而只是改變了影像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
- 縮放過或受保護的影像無法旋轉。
- 影像的原來（未經旋轉的）版本將顯示在影像選單畫面上。

改變快照尺寸（尺寸變更）

步驟

[▶]（顯示）→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尺寸變更

您可以減小快照的尺寸並將該結果保存為不同的快照。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您可將影像變更為三種尺寸之一：5M、2M、V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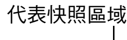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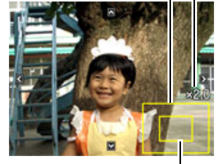
- 更改寬高比為16:9或3:2的快照時，影像會變為4:3，且左右兩側會被切除。
- 快照尺寸變更後版本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剪修快照（裁剪）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MENU]→ 顯示標籤 → 裁剪

您可以剪修快照以裁剪掉多餘的部分，並將結果保存為另外的檔案。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

使用變焦控制器將影像縮放至您要的尺寸，用[▲]、[▼]、[◀]及[▶]來顯示要剪切的影像部分，然後按[SET]。

- 剪修3:2或16:9的影像會使影像寬高比會變為4:3。
- 剪修影像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複製檔案（複製）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MENU]→ 顯示標籤 → 複製

可以將檔案從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拷貝到記憶卡，也可以將檔案從記憶卡拷貝到內置記憶體。

內置記憶體→記憶卡	將所有檔案從相機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 此選項將所有檔案複製到相機內置記憶體。無法複製單一檔案。
記憶卡→內置記憶體	將單一檔案從記憶卡複製至相機內置記憶體中。檔案會複製到內置記憶體中序號最大的資料夾內。 • 無法複製連拍(CS)群組影像（第91頁）。 ①用[◀]和[▶]選擇要複製的檔案。 ②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註

- 您可以複製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

分割連拍群組（分割群組）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分割群組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0頁。

複製連拍群組（選擇畫格）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選擇畫格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1頁。

列印

列印快照

專業列印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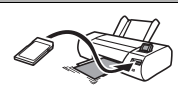
您可將含有要列印影像的記憶卡送到專業的列印服務公司為您列印。



在家用印表機上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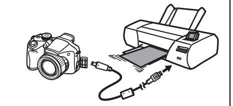
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印表機上列印影像

您可使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印表機，直接從記憶卡列印影像。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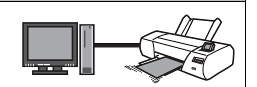
直接到連接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

您可在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上列印（第106頁）。



用電腦列印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後，用市售的軟體進行列印。



- 在列印之前，您可以指定需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日期印設定（第108頁）。

直接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

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而無需使用電腦。

■ 連接至印表機前設置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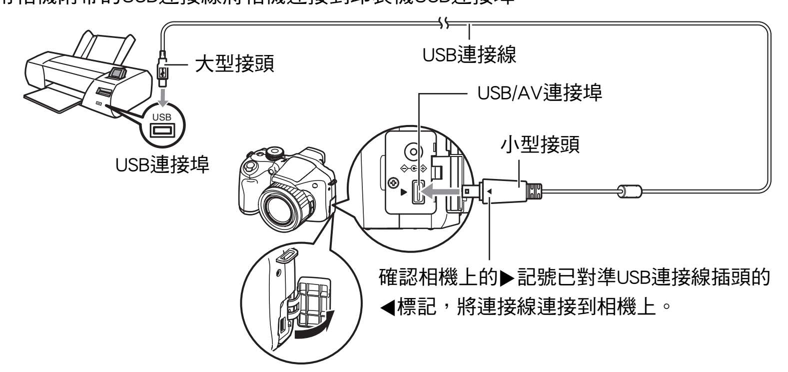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PTP(PictBridge)”，然後按[SET]。

■ 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用相機附帶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USB連接埠。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USB連接線至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請確定在插入或拔下連接線之前相機已經先關機。請先檢查印表機隨附的使用者說明文件，以取得在插入印表機或從印表機拔下之前需注意事項的相關資訊。

■ 列印

1. 打開印表機電源，然後填裝列印紙。

2. 打開相機電源。

便會顯示列印選單畫面。

3.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

4.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SET]。

- 可以使用的紙面尺寸如下。
  3.5"×5"、5"×7"、4"×6"、A4、8.5"×11"、使用印表機設定
- 選擇“使用印表機設定”會使用印表機上選擇的紙面尺寸進行列印。
- 請參閱印表機隨附的說明文件以了解紙張設定的有關資訊。

5. 用[▲]和[▼]指定所需的列印選項。

1張影像　：列印一張影像。選擇後按[SET]。然後，用[◀]和[▶]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DPOF列印：列印多張影像。選擇後按[SET]。使用此選項，影像將會依DPOF設定列印（第108頁）。

- 要切換日期印的開關狀態，請按[BS]。顯示屏上指示“開”時，會列印日期印。

6. 用[▲]和[▼]選擇“列印”，然後按[SET]。

便會開始列印且顯示屏會出現“正在處理。。。請稍候。。。”訊息。該訊息隨後就會消失，但列印仍會執行。按相機的任何按鈕會重新顯示列印狀態。列印完成後，列印選單畫面便會再次出現。

- 如果您選擇“1張影像”，可從步驟5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7. 列印完畢後，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從印表機及相機上拔除USB連接線。

用DPOF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份數

■ 數位列印順序格式(DPOF)



DPOF為一項列印標準，可讓您在記憶卡上將影像的種類、列印份數、以及時間印開關資訊與影像儲存在一起。設定完成後，您可以使用該記憶卡在支援DPOF的家用印表機上進行列印，也可以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

- 您能否使用DPOF設定進行列印，要視您使用的印表機而定。
- 某些專業列印公司不支援DPOF。

■ 個別對每幅影像進行DPOF設定

步驟

[▶]（顯示）→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DPOF列印→選擇影像

1. 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列印的檔案。

---

2.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 如果需要，請重複步驟1到2進行其他影像的設定。

---

3. 按[SET]。

■ 將所有影像的DPOF設定為相同

步驟

[▶]（顯示）→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DPOF列印→全部影像

1.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

2. 按[SET]。

列印結束後，不會自動清除DPOF設定。

您所執行的下個DPOF列印操作將會以上次您設定影像的DPOF設定執行。要清除DPOF設定，請將所有影像的份數指定為“00”。

將您的DPOF設定告知列印服務公司！

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時，請務必告訴他們該卡包含要列印的影像及列印份數的DPOF設定。如果您不告訴他們您的DPOF設定，列印服務公司可能會列印全部影像而不會按照您的DPOF設定進行列印，也可能會忽略您的日期印設定。

■ 日期印

您可以使用以下三種方法當中的任何一種方法在列印的影像中納入拍攝日期。

<table>
<tr><td rowspan="2">進行相機設定</td><td>進行DPOF設定（第108頁）。
每次列印時，您皆可更改時間印的開關狀態。您可設定讓一些影像包含日期印，另一些則無。</td></tr>
<tr><td>設定相機的時間印設定（第129頁）。
• 相機的時間印設定會在您拍照時將日期印在快照上，因此您每次列印時快照皆會出現日期。日期印無法刪除。
• 如果影像已有相機時間印功能的日期印，請勿開啟 DPOF 的日期印。否則可能會重複列印兩種印。</td></tr>
<tr><td>進行電腦設定</td><td>您可以使用市售影像管理軟體在影像中加入日期印。</td></tr>
<tr><td>專業列印公司</td><td>在交給專業列印服務公司列印時要求列印日期印。</td></tr>
</table>

■ 相機支援的標準

- PictBridge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CIPA)的標準。



- PRINT Image Matching III
  在同時支援PRINT Image Matching III的印表機上使用影像編輯軟體列印時，可以使用與影像錄製時一起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完全按照您所需要的影像影像種類列印影像。PRINT Image Matching和PRINT Image Matching III是Seiko Epson Corporation的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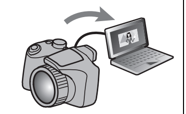
- Exif Print
  在支援Exif Print(Exif 2.2)的印表機上列印時，可以使用與錄製影像時一同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來提高列印的影像像質。關於支援Exif Print的印表機型號資訊，請洽詢您的印表機製造商。



與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可配合電腦使用的功能...

當相機與電腦連接時，您可執行下列操作。

在電腦上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 手動保存並檢視影像（USB連線）（第113、119頁）。
播放及編輯動畫 	• 您可播放動畫（第116、121頁）。 • 若要編輯動畫，請視需要使用市售軟體。

對於Windows和Macintosh，在搭配使用相機和電腦時，以及在使用隨附的軟體時，需要執行不同的操作步驟。

- Windows用戶可參閱第112頁“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Macintosh用戶可參閱第119頁“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使用的Window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安裝軟體：	參考頁：
在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Vista / XP / 2000	不需安裝。	113
播放動畫	Vista / XP / 2000	**DirectX 9.0c** Windows 2000 若系統尚未安裝DirectX 9.0或更高版本，以上作業系統的用戶必須另外安裝DirectX 9.0c。 • 相機隨附光碟內未含有 Windows Media Player，但是該程式已隨附於Windows中。請使用Windows內安裝的Windows Media Player應用程式加以播放。	116
編輯動畫	Vista / XP / 2000	– • 請視需要使用市售軟體。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Vista / XP (SP2) / 2000 (SP4)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116
檢視用戶說明書	Vista / XP (SP2) / 2000 (SP4)	**Adobe Reader 8** （已安裝時無須另外安裝。）	118

■ 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電腦的系統要求因各種應用程式而異。細節請參閱每個應用程式隨附的“自述檔案”檔案。您也可參考本說明書第153頁“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中關於電腦系統要求的資訊。

■ Windows用戶注意事項

- 隨附軟體無法在Windows Vista 64位元版本下執行。
- 除DirectX和Adobe Reader外，仍需具有管理員權限方可執行隨附軟體。
- 不支援雙核心處理器環境下的操作。
- 某些電腦環境下可能無法操作。

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來檢視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保存檔案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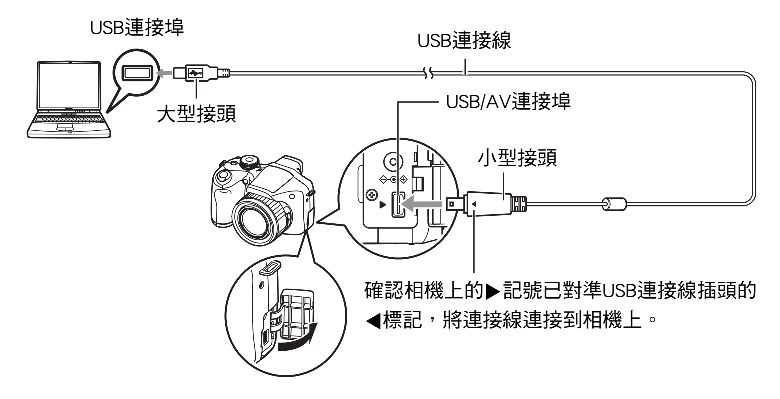
---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

3.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4.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 USB 連接線至 USB 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5. 打開相機電源。

6. 將影像複製到電腦上。

Windows XP

①選擇“開啟資料夾以檢視檔案”，然後按“確定”。

②將“DCIM”資料夾拖到Windows桌面上進行拷貝。

Windows Vista

①選擇“開啟資料夾以檢視檔案”。

②將“DCIM”資料夾拖到Windows桌面上進行拷貝。

Windows 2000

①按兩下“我的電腦”。

②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③將“DCIM”資料夾拖到Windows桌面上進行拷貝。

7. 複製影像完成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Windows Vista、Windows XP

在相機上，按下[ON/OFF]關閉相機電源。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Windows 2000

按一下電腦螢幕上工作列中的卡片服務，將分配給相機的磁碟機代號禁用。然後，在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後，按下相機[ON/OFF]按鈕來關閉相機，並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 檢視您複製到電腦的影像

1. 按兩下拷貝的"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2.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3.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24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電腦螢幕上。

重要！

-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接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播放動畫

您可使用已安裝在大多數電腦上的Windows Media Player來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HD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HD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　：Vista / XP / 2000
CPU　：Pentium 4、3.2 GHz或更高
所需軟體　：Windows Media Player、DirectX 9.0c或更高版本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 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電腦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 部分電腦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使用"STD"的像質設定拍攝動畫。
  – 將Windows Media Player升級至最新版本。
  – 結束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並且停止常駐應用程式。

即使無法在電腦上正確播放，您亦可使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連接電視機或電腦的視頻輸入端子，然後以此方式播放動畫。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便於向YouTube上傳以YouTube方式拍攝的動畫檔案，請從相機隨附的CD-ROM上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什麼是YouTube？

YouTube是由YouTube, LLC經營的動畫共享網站。在YouTube上，您可以上傳自己拍攝的動畫，也可以觀看其他人上傳的動畫。

■ 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1. 在CD-ROM選單畫面上，選擇“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2. 閱讀完“自述檔案”檔案中關於安裝條件以及系統安裝要求的資訊後，便可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 使用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之前，需進入YouTube網站(http://www.youtube.com/)並註冊為用戶。
- 除非您自己擁有版權或已獲得適用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否則，請勿上傳受版權（包括鄰接版權）保護的任何視頻內容。
- 每次上傳的最大檔案尺寸為100MB，或10分鐘播放時間。

1. 用YouTube方式拍攝所要上傳的動畫（第62頁）。

---

2. 如果電腦沒有連接到網際網路，請將其連接。

---

3.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113頁）。

---

4. 打開相機電源。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將自動啟動。

- 如果這是您第一次使用本應用程式，請設定YouTube用戶ID以及網路環境設定，然後按下[確定]鈕。

---

5. 顯示畫面的左側有一個區域，可用來輸入標題、類別以及上傳到 YouTube 所需的其他資訊。請輸入必須的資訊。

---

6. 顯示屏的右側會顯示相機記憶體內動畫檔案的列表。勾選所要上傳的動畫檔案旁的核取方塊。

---

7. 當一切就緒後，按下[上傳]鈕。

這樣便會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 完成上傳後，按一下[退出]鈕退出應用程式。

檢視用戶說明文件（PDF檔案）

1. 啟動電腦，然後將隨附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向下鈕，然後選擇所需語言。

3. 按一下“使用說明書”加以選擇，然後按一下“數位相機”。

重要！

- 您的電腦必須已經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以便檢視PDF檔案的內容。如果您尚未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請使用隨附的CD-ROM安裝Adobe Reader。

用戶註冊

您可以在線上進行用戶註冊。要進行註冊，需要將電腦連接到網際網路。

1. 在CD-ROM選單畫面上，按一下“登錄”鈕。

- 這樣便會啟動網頁瀏覽器並存取用戶註冊網站。按照電腦螢幕上出現的說明進行註冊。

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執行的Macintosh O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安裝軟體：	參考頁：
在Macintosh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Mac OS 9	不需安裝。	119
	Mac OS X		
自動在Macintosh電腦上保存／管理影像	Mac OS 9	使用市售軟體。	121
	Mac OS X	使用作業系統中隨附的iPhoto。	
播放動畫	Mac OS 9 / OS X	您可以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QuickTime加以播放。	12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

重要！

- 本相機不支援Mac OS 8.6或更低版本、或是Mac OS X10.0。僅支援Mac OS 9或OS X (10.1、10.2、10.3、10.4、10.5)。請使用支援的作業系統隨附的標準USB驅動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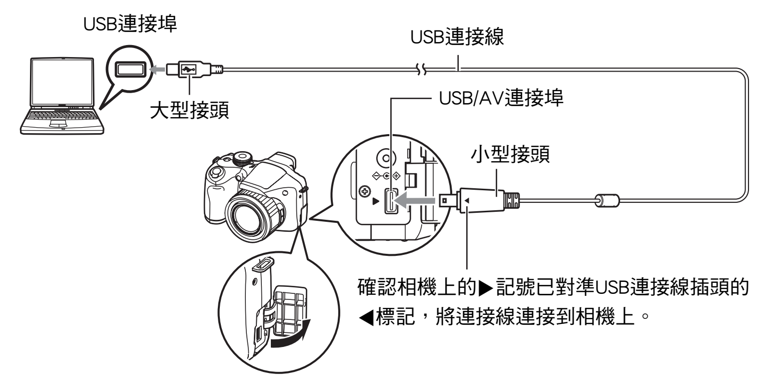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保存檔案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4.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電腦。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USB連接線至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5. 打開相機電源。

相機背面指示燈此時會亮綠燈。在此方式中，Macintosh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磁碟機。是否出現磁碟圖示取決於所用的Mac OS版本。

6.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7. 將“DCIM”資料夾拖到您要複製的資料夾。

8. 複製操作完成後，將磁碟圖示拖曳至垃圾桶。

9. 在相機上，按下 [ON/OFF] 關閉相機電源。確定背面綠色指示燈熄滅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 檢視複製的影像

1.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2. 按兩下“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3.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4.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24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 Macintosh 電腦螢幕上。

重要！

-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接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自動傳輸影像並在Macintosh上管理影像

如果您執行Mac OS X，可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iPhoto應用程式對影像進行管理。執行Mac OS 9時，請使用市售軟體。

播放動畫

您可以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QuickTime在Macintosh電腦上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HD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HD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　：Mac OS X 10.3.9或更高
所需軟體　：QuickTime 7或更高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 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部分Macintosh型號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將動畫影像像質設定變更為“STD”。
– 將QuickTime升級至最新版本。
– 關閉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

即使無法在Macintosh上正確播放，您亦可使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連接電視機或Macintosh的視頻輸入端子，然後以此方式播放動畫。

重要！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Macintosh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檢視用戶說明書（PDF檔案）

您的電腦必須已經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以便檢視PDF檔案的內容。如果尚未安裝，請前往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網站並安裝Acrobat Reader。

1. 在CD-ROM上，開啟“Manual”資料夾。

2. 開啟“Digital Camera”資料夾，然後開啟其中含有您欲檢視之多語版用戶說明書的資料夾。

3. 開啟名“camera_xx.pdf”的檔案。

- “xx”為語言代碼（例如：camera_e.pdf為英文。）

用戶註冊

僅支援網際網路註冊。請瀏覽以下CASIO網站進行註冊：

http://world.casio.com/qv/register/

檔案和資料夾

每次您拍攝快照、錄製動畫或執行任何其他儲存資料的操作時，相機便會建立檔案並儲存。將檔案儲存至資料夾時，會將檔案進行分類。每一檔案及資料夾皆有其唯一名稱。

- 關於如何在記憶體內管理資料夾的詳情，請參閱“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第124頁）。

	容許的名稱和最大數量	範例
檔案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包含9999個檔案，名稱由CIMG0001到CIMG9999。檔案名稱的副檔名取決於檔案種類。	第26個檔案的名稱： CIMG0026.JPG 序號（4位數） 副檔名
資料夾		
	資料夾從100CASIO到999CASIO命名 最多可儲存900個資料夾。 • 用YouTube方式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100YOUTB”的資料夾內。	第100個資料夾的名稱： 100CASIO 序號（3位數）

- 您可以在電腦上檢視資料夾和檔案名稱。關於檔案名稱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的詳情，請參閱第157頁。
- 容許的資料夾和檔案的總數量取決於影像尺寸和像質，以及用於儲存檔案的記憶卡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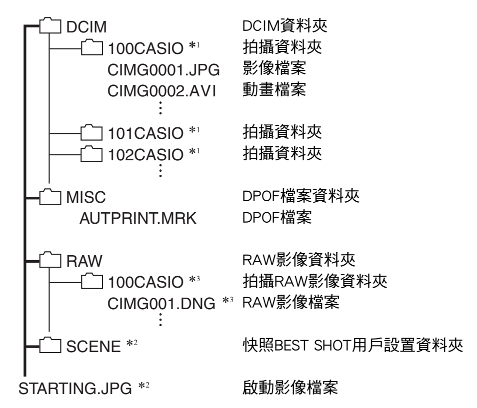
記憶卡資料

本相機按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儲存您拍攝的影像。

■ 關於DCF

DCF標準可讓您在製造商的DCF相容裝置上，檢視及列印由不同製造商相機拍攝的影像。您可將其他相機拍攝的DCF相容影像傳輸至本相機，於本相機的顯示屏檢視。

■ 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1 YouTube方式可用來拍攝最適合上傳到YouTube的動畫。用YouTube方式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100YOUTB”的資料夾內。

*2 本資料夾或檔案只能在內置記憶體中建立。

*3 記錄對應JPEG記憶體時，相機會同時在具有相同資料夾名稱的資料夾中，使用相同檔案名稱儲存RAW影像資料。

■ 支援的影像檔案

- 本相機拍攝的影像檔案
- DCF相容影像檔案

即使某個影像是DCF相容影像，本相機仍可能無法播放該影像。顯示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時，該影像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出現在相機的顯示屏上。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資料處理注意事項

- 將記憶體內容複製至您的電腦時，您應複製 DCIM 資料夾及其所有內容。將 DCIM 資料夾複製到電腦後，最好將其名稱改某個日期或類似名稱，以便追蹤多個DCIM資料夾。但如您稍後決定要將DCIM資料夾移回至相機時，請務必將其名稱重新改回DCIM。相機設計上僅能識別名稱為DCIM的根檔案。請注意，相機也無法識別DCIM資料夾內的資料夾，除非資料夾的名稱與您將資料夾從相機複製到電腦時的原來名稱相同。
- 資料夾和檔案必須按照第124頁上所示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進行存儲，以便於相機可以識別資料夾和檔案。
- 您也可使用PC讀卡機或讀／寫記憶卡以直接從相機記憶卡中存取相機檔案。

其他設定（設置）

此節說明可在拍攝方式及顯示方式中，設定各項設定以及執行其他作業的選單項目。

關於選單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76頁。

調整顯示屏的亮度（畫面）

步驟

[MENU]→設置標籤→畫面

自動 2／自動 1	使用此設定時，相機會偵測可用的光線量並自動調整顯示屏的亮度。周圍環境十分明亮時，“自動 2”比“自動 1”變更顯示屏亮度的速度更快。
+2	亮度大於+1，更容易看清顯示螢幕。本設定會消耗更多電力。
+1	適合室外使用等情況的亮度設定。亮度比0要高。
0	適合室內使用等一般顯示屏亮度。

調整取景器亮度（EVF 亮度）

步驟

[MENU]→設置標籤→EVF 亮度

您可以使用以上步驟變更取景器的亮度。您可以選擇三個等級，從+2（最亮）到0（標準）。

進行相機的音效設定（操作音）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操作音

起動音	指定起動音 聲音1-5：內置操作音（1到5） 關：關閉聲音
半按快門	
快門	
操作音	
操作音	指定聲音音量。此項設定同時也用於視頻輸出時的音量（第133頁）。
播放	指定動畫輸出的音量。此音量設定在視頻輸出時並不使用（從USB/AV連接埠）（第133頁）。

- 將音量設0時輸出會變靜音。

指定檔案名稱序號的產生規則（檔案編號）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檔案編號

可使用下列步驟來指定檔案名稱當中所用序號的產生規則（第123頁）。

繼續	讓相機記憶體上次使用過的檔案編號。即使刪除檔案或裝入空白記憶卡，新檔案仍然以下一序號進行命名。如果裝入已儲存檔案的記憶卡，而且現有檔案名稱的最大序號大於相機記憶體的最大序號，則新檔案將從現有檔案名稱的最大序號加1開始編號。
重設	在刪除所有檔案或更換空白記憶卡時重新從0001開始產生序號。如果裝入已儲存檔案的記憶卡，則新檔案將從現有檔案名稱編號的最大序號加1開始編號。

進行世界時間設定（世界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世界時間

在您外出旅行時或在類似情況下，您可以用世界時間畫面檢視與您本地城市不同時區的目前時間。世界時間可以顯示全球32個時區162個城市的目前時間。

1. 用[▲]和[▼]選擇“世界”，然後按[▶]。

- 要更改您平常使用相機所在的地理區域及城市，請選擇“本地”。

---

2. 用[▲]和[▼]選擇“城市”，然後按[▶]。

- 要將“世界”設定更改為夏令時，請用 [▲] 和 [▼] 選擇“夏令時”，然後選擇“開”。在夏季，某些地區採用夏令時將當前的時間設定提前一小時。

---

3. 用[▲]、[▼]、[◀]和[▶]選擇您所需的地理區域，然後按[SET]。

---

4. 用[▲]和[▼]選擇所需的城市，然後按[SET]。

---

5. 按[SET]。

時間印快照（時間印）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時間印

您可設定相機只在快照右下角戳記快照的拍攝日期，也可以標記日期和時間。

- 日期時間資訊一旦打印在快照內，便無法編輯或刪除。

範例：2009.12.19，下午1:25分

日期	2009/12/19
日期＋時間	2009/12/19 1:25pm
關	無日期和／或時間印

- 即使不使用時間印來標示日期和／或時間，也可以在以後使用DPOF功能和某些列印應用程式加以打印（第110頁）。
- 相機會依照日期和時間設定（第129頁）以及顯示樣式設定（第130頁）標示時間印。

設定相機時鐘（調節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調節時間

[▲] [▼]	更改游標所在位置設定
[◀] [▶]	在設定之間移動游標
[BS]	在12小時和24小時格式之間切換

設定完所需的全部設定後，按[SET]應用該設定。

- 您可指定2001至2049之間的任何日期。
- 設定時間日期前請選擇您的本地城市（第128頁）。如果您的本地城市選擇錯誤，世界各都市的時間及日期也將隨之錯誤（第128頁）。

指定日期樣式（日期樣式）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日期樣式

您可以選擇三種不同的日期樣式。

範例：2009.12.19

年／月／日	09/12/19
日／月／年	19/12/09
月／日／年	12/19/09

- 本設定也會影響控制板的日期格式，如下所示（第28頁）。
  年／月／日或月／日／年：月／日
  日／月／年：日／月

指定顯示語言（Language）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Language

■ 指定所需的顯示語言

①選擇右邊的標籤。
②選擇“Language”。
③選擇所需的語言。



進行休眠狀態設定（休眠）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休眠

此功能可讓相機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時關閉顯示屏。可以按任意按鈕重新開啟顯示屏。

觸發時間設定：30秒、1分、2分、關（當選擇“關”時，休眠功能便會禁用。）

- 在下列任一條件下，休眠功能將禁用。
  - 顯示方式中
  - 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
  - 播放幻燈片時
  - 錄製和播放動畫時
  - 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自動拍攝待機時
  - 休眠功能和自動關機功能同時打開時，會優先使用自動關機功能。

進行自動電源設定（自動關機）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自動關機

自動關機功能可讓相機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時自動關閉。

觸發時間設定：2分、5分、10分（顯示方式的觸發時間永遠是5分鐘。）

- 在下列任一條件下，自動關機功能將禁用。
  - 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
  - 播放幻燈片時
  - 播放連拍群組時
  - 錄製和播放動畫時
  - 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自動拍攝待機時
  - 當電源使用AC變壓器時

設定[]和[]設定（REC/PLAY）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REC/PLAY

開機	按[]（拍攝）或[]（顯示），相機便會開機。
開機／關機	按[]（拍攝）或[]（顯示），相機便會開／關機。
解除	按[]（拍攝）或[]（顯示），相機不會開／關機。

- 使用“開機／關機”時，在拍攝方式中按[]（拍攝）時，或在顯示方式中按[]（顯示）時，相機會關閉電源。
- 將本設定更改“解除”外的其他設定，然後再連接電視機檢視影像。

控制顯示屏優先設定（LCD 優先設定）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LCD 優先設定

您可以使用此設定控制顯示屏開啟的時間。

開	在此設定之下，取景器會關閉，顯示屏會開啟，無論在播放、選單顯示和BEST SHOT場景選擇時，使用[EVF/LCD]鈕（第136頁）選擇的顯示屏／取景器設定為何。
關	在此設定之下，顯示屏／取景器操作（第136頁）始終由[EVF/LCD]鈕選擇設定。

進行USB通訊協定設定（USB）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USB

您可以使用下述步驟，選擇與電腦、印表機或其他外部裝置交換資料時使用的USB通訊協定。

Mass Storage	連接至電腦時選擇此設定（第113, 119頁）。使用本設定時，電腦會將相機視外部儲存裝置。使用本設定進行從相機到電腦的一般影像傳輸。
PTP (PictBridge)	當連接至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請選擇此項設定（第106頁）。本設定可簡化到連接設備的影像資料傳輸操作。

選擇畫面寬高比和視頻輸出系統（視頻輸出）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視頻輸出

您可以使用本節的步驟選擇NTSC或PAL作為視頻輸出系統。也可以指定4:3或16:9寬高比。

NTSC	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採用的視頻系統
PAL	歐洲等地採用的視頻系統

4:3	一般電視機螢幕寬高比
16:9	寬屏寬高比

- 選擇與所要使用的電視機種類相容的寬高比（4:3或16:9）。如果寬高比選擇錯誤，影像便不會正確顯示。
- 如果相機的視頻信號輸出設定與電視機或其他視頻設備的視頻信號制式不匹配，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 在非NTSC或PAL的電視機或視頻設備上，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 只有在寬高比設定為16:9時，才可以支援拍攝方式視頻輸出。

指定電池種類（電池種類）

步驟

[MENU]→設置標籤→電池種類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5頁。

設定啟動影像（啟動畫面）

步驟

[MENU] →設置標籤→啟動畫面

顯示您要作為啟動影像的影像，然後選擇“開”。

- 按[▶]（顯示）開機時動影像將不會出現。
- 您可指定您拍攝的快照作為啟動影像，或者使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特別啟動影像。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第135頁）將會刪除目前的動影像設定。
- 您可以選擇連拍群組的第一張快照作為啟動影像。 如果您要選擇連拍群組中的其他影像，您需要先分割連拍群組或使用畫格選擇功能來複製連拍群組以外的影像。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格式化）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格式化

如果相機上有裝記憶卡，此操作便會將記憶卡格式化。如果沒有裝記憶卡，便會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 格式化操作將刪除所有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內容。格式化無法復原。進行格式化前請確定您不需要目前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資料。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也會刪除以下資料。
  - 受保護的影像
  - BEST SHOT用戶設置
  - 啟動畫面
- 格式化記憶卡也會刪除以下資料。
  - 受保護的影像
- 開始格式化操作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如果在進行格式化時相機電量耗盡，則可能無法正確進行格式化操作，相機也可能會停止正常運作。
- 正在進行格式化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相機停止正常運作。

將相機重設原廠預置值（重設）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重設

關於相機原廠預置設定的詳情，請參閱第159頁。

進行顯示屏設定

開啟和關閉顯示資訊（訊息）

每按一次[DISP]可循環切換顯示或隱藏畫面資訊與控制板的顯示設定。您可為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定不同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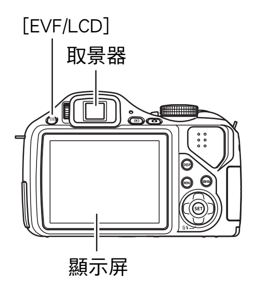
資訊開，控制板開	顯示設定資訊與控制板。
資訊開，控制板開，直方圖開	顯示設定資訊與控制板，並在顯示畫面左側顯示直方圖（第137頁）。 直方圖
資訊關，控制板關	隱藏設定資訊與控制板。

- 拍攝動畫時不會顯示控制板且無法變更顯示資訊設定。

選擇顯示屏和取景器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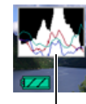
每按一次[EVF/LCD]鈕可循環切換可用的顯示屏和取景器開啟／關閉設定。

- 無法同時開啟顯示屏和取景器。



用螢幕直方圖檢查曝光（訊息+直方圖）

在顯示屏上顯示直方圖，可讓您用來在拍攝前檢查影像的曝光。您也可以在顯示方式中顯示直方圖，以了解影像的曝光等級資訊。



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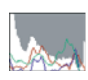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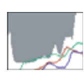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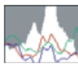
註

- 居中的直方圖不一定可以保證獲得最佳曝光。拍攝的影像可能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即便直方圖居中。
- 由於曝光補償的局限性，您可能無法獲得最佳直方圖設定。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使用閃光燈時，會導致直方圖所指示的曝光與拍攝時影像的實際曝光狀況存在差別。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無法顯示直方圖。

如何使用直方圖

直方圖是根據像素數來表示影像亮度的圖表。縱軸代表像素數，橫軸代表亮度。如果直方圖因某些原因而過於偏向一側，您可以使用EV平移使其左右移動，以便取得更好的平衡。透過EV平移使圖形儘可能靠近中央，這樣便可以獲得最佳曝光。對於快照，可以單獨顯示R（紅色）、G（綠色）和B（藍色）的直方圖。

直方圖範例

整體影像較暗時，產生偏左的直方圖。過於偏左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暗區“全黑”。	 
整體影像較亮時，產生偏右的直方圖。過於偏右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亮區“全白”。	 
整體影像的亮度處於最佳狀態時，產生整體均衡的直方圖。	 

附錄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避免在移動狀態下使用

- 駕駛汽車或其他車輛時，或在行走過程中，切勿使用相機拍攝或播放影像。在移動狀態下觀看顯示屏會造成嚴重事故。

■ 直接觀看太陽或亮光

- 切勿透過取景器觀看太陽或其他亮光。否則會損害視力。

■ 閃光

- 切勿在可能出現易燃或易爆氣體的地方使用閃光燈。在這種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會造成火災或爆炸的危險。
- 切勿使用閃光燈對著駕駛機動車輛的人閃光。否則會影響駕駛人員的視力，導致交通事故。
- 使用閃光燈時，需與拍攝對象保持適當距離。否則會導致拍攝對象失明。

■ 顯示板

- 切勿強壓LCD板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否則會導致顯示板的玻璃破裂。
- 如果顯示板破裂，切勿觸碰板內液體。否則會導致皮膚發炎。
- 如果顯示板的液體進入口中，請立即漱口並洽詢醫生。
- 如果顯示板的液體進入眼睛或接觸皮膚表面，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然後就醫。

■ 連接

- 除指定用於本相機的設備外，切勿在接口上插入其他設備。連接非指定設備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運輸

- 切勿在搭乘飛機時或限制使用此類設備的地方操作相機。使用不當會造成嚴重事故。

■ 冒煙、異味、過熱以及其他異常狀況

- 在相機冒煙、發出異味或出現過熱現象時仍繼續使用，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時，需特別留意以避免燙傷。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水和異物

- 相機內進入水、其他液體或異物（尤其是金屬物體）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在雨天或下雪的天候、大海或其他液體附近，或在浴室內使用相機時，應特別小心。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掉落和粗暴處置

- 相機掉落或受到其他粗暴處置而受損後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和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遠離火源

- 相機切勿接近火源，否則可能導致相機爆炸或造成火災和觸電危險。

■ 拆解和改裝

- 切勿以任何方式拆解和改裝相機。否則會導致觸電、燒傷以及其他身體傷害。請務必讓您的經銷商或就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進行內部檢查、維護和修理工作。

■ 應避免的位置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的位置。否則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濕氣或灰塵含量過多的地方
  - 準備食物或油煙積聚的地方
  - 加熱器附近、加熱的毯子上、陽光直射的地方、停泊在陽光下關閉的車輛內、或其他受高溫影響的地方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不穩定的表面上、高架等物品上面，否則會導致相機掉落，造成身體傷害。

■ 備份重要資料

- 請務必備份相機內的重要資料，將其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上。請注意，若發生相機故障或送修等情況，資料會被刪除。

■ 記憶體保護

- 更換電池時，請務必遵照相機隨附文檔的指示進行操作。電池更換不當會造成記憶體資料損壞或遺失。

■ 電池

- 電池使用不當可能會導致其漏電，會損壞及腐蝕電池周圍的區域，並造成火災及身體傷害。使用電池時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切勿嘗試拆解電池及使它們短路。
  - 電池切勿接近熱源或火源。
  - 切勿將新舊電池混合使用。
  - 切勿將不同種類的電池混合使用。
  - 請勿為非充電電池充電。
  - 裝入電池時，請確定正極（+）與負極（–）方向正確。
  - 使用充電電池時，請務必閱讀隨附的使用者說明文件的安全注意事項一節。
  - 請僅使用本相機專用電池。
  - 如果您要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

■ 鹼性電池

- 如果鹼性電池中的液體進入眼睛，請採取下列措施。

  1. 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眼睛。切勿揉搓！
  2. 儘快就醫。

  如不從眼中清除鹼性電池的液體，則會造成失明。

■ 充電電池

- 如果電池在使用、充電或存放期間出現以下任何狀況，請立即從相機中取出電池，並使其遠離火源。
  – 液體洩漏
  – 散發異味
  – 發熱
  – 電池變色
  – 電池變形
  – 其他任何電池異常狀況
- 使用電池時如不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切勿在火源附近使用或存放電池。
  – 切勿將電池放置在微波爐中、丟入火中或靠近熱源。
  – 請務必以正確的方向將電池裝入相機中。
  – 切勿將電池與導電物體（項鏈、鉛筆芯等）一起攜帶或存放。
  – 切勿嘗試拆解電池、以任何方式改裝它們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
  – 請勿使電池浸入淡水或海水中。
  – 請勿在直射的陽光下、陽光下停泊的汽車內，或容易產生高溫的地方，使用或放置電池。
- 電池液會損害您的眼睛。如果電池液不慎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然後洽詢醫生。
- 如果讓幼童使用電池，請務必讓負責任的成年人教導他們各種注意事項和使用方法，確保幼童可以正確使用電池。
- 如果電池液不慎沾到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用清水沖洗。長時間接觸電池液會導致皮膚發炎症狀。

■ 電池壽命

- 用戶說明書中註明的電池壽命是在溫度為 23°C 的環境下使用建議的品牌直至電力用盡前的近似值，並不保證您的電池一定可以達到註明的操作壽命。電池的實際壽命受電池品牌、電池生產日期及環境溫度的影響很大。
- 讓相機電源保持開啟狀態會消耗電力，導致電量不足警告出現。不使用相機時，請隨時關閉電源。
- 有時候，相機會在出現電量不足警告之後關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立即更換電池。將電量不足或耗盡的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漏電和資料受損。
- 雖然您可以在沒有其他可用電池種類的情況下使用鹼性電池，但請注意鹼性電池的壽命很短。建議使用可充電的鎳氫電池。

■ 資料錯誤注意事項

本數位相機採用精密的數位元件製作而成。下列操作會導致相機記憶體中的資料毀損以及相機故障。

- 相機進行操作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關閉相機電源後於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資料傳輸中，拔除USB連接線。
- 電池電量不足
  * 請注意繼續使用低電量電池會導致相機故障。請在低電量符號出現之後儘快更換新電池
- 其他不正常的操作

任何上述情況都會導致顯示屏上出現錯誤資訊（第165頁）。請按照出現的訊息指示進行操作。

■ 操作環境

- 作業溫度：0到40°C
- 作業溼度：10到85%（無結露）
-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任何位置。
  – 陽光直射或存在大量濕氣或灰塵的地方
  – 空調附近或溫度或濕度過高的地方
  – 熱天機動車內或受到強烈震動的地方

■ 結露

溫度發生急劇變化時，如在寒冷的冬天將相機由室外移動到溫暖的房間內時，相機的內部和外部會形成水珠，這種現象被稱作“結露”。若要避免結露現象，請在移動時使用塑膠袋將相機妥善包裝好，然後待至塑膠袋內的空氣與外部空氣溫度一致，再從塑膠袋內取出相機並將電池蓋打開幾個小時。

■ 鏡頭

- 清潔鏡頭表面時，切勿用力過猛。否則會劃傷鏡頭表面，造成故障。
- 有時您可能會發現某些特定類型的影像出現一定程度的變形，如本來應比較直的線條略有彎曲。這是由鏡頭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 相機的保養

- 請勿以手指碰觸鏡頭或閃光燈的窗口。鏡頭表面或閃光燈窗口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要清潔鏡頭或閃光燈窗口表面，請用吹風機吹掉灰塵或異物，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要清潔相機，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老舊電池的操作注意事項

- 使用絕緣膠帶等物品隔離電池正負極。
- 請勿剝開電池外殼。
- 請勿嘗試拆解電池。

■ 其他注意事項

本相機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版權

根據版權法，除個人欣賞外，未經權利持有者的許可，禁止擅自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影像。在某些情況下，有些公共演出、展示、展覽等可能完全禁止拍攝，即使用於個人欣賞也不例外。不論此類檔案是通過自己購買還是免費獲得，未經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在網站、檔案共享站點或任何其他網際網路站上發布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散布此類檔案，均會受到版權法和國際公約的嚴格禁止。舉例而言，在網際網路上傳或散布貴用戶自行拍攝或記錄的電視節目、現場演唱會、音樂影像等影像可能會侵犯他人權利。請注意，如因本產品使用不當而侵犯他方版權或違反版權法，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本說明書使用的下列用語是其各自所有者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並未使用商標 ™及註冊商標 ®。

- SDHC標誌為商標。
- Microsoft、Windows、Internet Explorer和Windows Vista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QuickTime和iPhoto是Apple Inc.的商標。
- MultiMediaCard是德國Infineon Technologies AG的商標，授權MultiMediaCard Association (MMCA)使用。
- MMC*plus*是MultiMediaCard Association的商標。
- Adobe和Reader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YouTube、YouTube標誌和“Broadcast Yourself”是YouTube, LLC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EXILIM和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是CASIO COMPUTER CO., LTD.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本文提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是其各自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禁止任何及所有透過網路以未經授權的方式進行商業複製、散布及複製隨附軟體。

本產品內含eSOL Co., Ltd.的PrKERNELv4即時作業系統。

PrKERNELv4®

PrKERNELv4為eSOL Co., Ltd.在日本的註冊商標。

本產品的YouTube上傳功能包含在YouTube, LLC的授權中。本產品中的YouTube上傳功能並非作為YouTube, LLC的產品背書或推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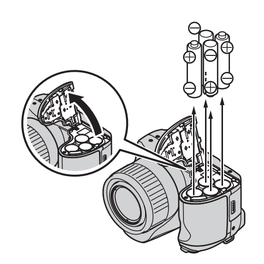
電源

若要更換電池

1. 請打開電池蓋並取出內部的電池。

2. 裝入一整組新電池。

- 如果新電池與您取出的電池屬不同種類，請使用"電池種類"（第15頁）來指定您要裝入的新電池的種類。



電池注意事項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低溫條件下電池提供的操作會少於常溫條件下所提供的操作。這是由電池的特性所致，並非相機的原因。
- 電池在電量不足時摸起來有點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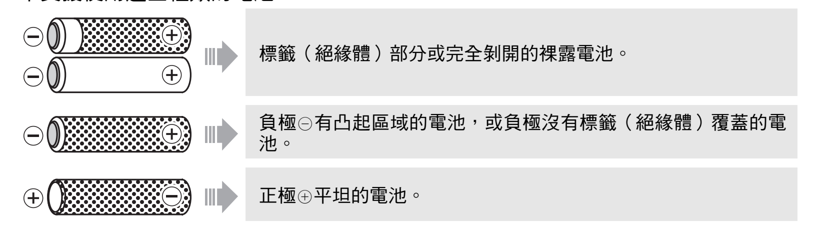
■ 儲存注意事項

- 不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取出相機中的電池。將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放電而使電量耗盡，進而導致相機故障。
- 如果您打算兩週或更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 請在涼爽、乾燥處（20℃或更低）存放電池。

■ 電池的操作注意事項

電池誤用可能會導致其漏電或爆炸，會損壞及腐蝕電池周圍的區域，並造成火災及身體傷害。請確定使用電池時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當裝入電池時，請確定正極⊕與負極⊖方向正確。
- 切勿將新舊電池混合使用。
- 切勿將不同品牌的電池混合使用。
- 請僅使用本相機專用電池。
- 切勿嘗試拆解電池，並始終避免電池兩極彼此相互連接（短路）的情況發生。切勿將電池接近熱源或丟入火中。
- 電量耗盡的電池容易漏電，會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害。發現電池電量耗盡後，請立即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 如果您打算兩週以上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 為相機供電的電池在使用時通常會變熱。
- 不支援使用這些種類的電池。



■ 鹼性電池壽命

鹼性電池的實際壽命受各種因素的影響，其中包括電池製造商、使用前的存放時間、拍攝時的溫度以及拍攝條件。我們通常建議使用可充電的鎳氫電池，其壽命比鹼性電池長。

- 使用鹼性電池時，在低溫條件下使用相機會縮短電池壽命。
- 顯示方式與拍攝方式相比需要較少電力。如果您使用拍攝方式開啟相機時遇到問題，請嘗試切換到顯示方式。

■ 使用充電電池

就充電電池而言，建議使用下列其中一種可充電的鎳氫（鎳金屬氫化物）電池（HR6）。

- SANYO eneloop（SANYO Electric Co., Ltd.）
- DURACELL充電電池（DURACELL, div of P&G Inc.）
- ENERGIZER充電電池（Energizer Holdings, Inc.）

重要！

- 切勿將不同品牌、不同壽命或不同充電電量的四顆電池混合使用。否則會縮短電池壽命，甚至會損壞相機。
- 當將電池放入相機中之後，無法進行充電。

■ 為充電電池放電

如果您長時間不使用電池，或在沒有完全用盡目前充電量的情況下反覆充電，電池將開始失去儲存充電量的能力。如果發生此情況，您可以執行下列“電池放電”操作來為電池完全放電以恢復電池容量。

1. 將充電電池裝入相機中。
2. 按住[MENU]的同時按電源按鈕。這樣應該會使韌體版本畫面在顯示屏上閃爍。
3. 保持相機的開機狀態，直到電池電量耗盡且相機關機為止。
   - 電池放電操作可持續10小時之久。實際所需時間視電池使用狀況而定。
4. 相機電源關閉之後，取出電池並為其充電。

重要！

- 執行電池放電操作會使電池充電量幾乎降至零。切勿在沒有為已放電電池充電的情況下將它們裝入相機中。雖然您可以在裝入已放電的未充電電池的情況下短暫地開啟相機電源，但相機可能會突然失去電力，而鏡頭仍處於伸出狀態，或者發生某些其他誤操作。
- 您不必在每次為電池充電時執行以上操作。只有當您發現每次充電之間的操作時間越來越短時才執行此操作。您最終將會遇到以上操作無法讓您為電池充滿電力的情況。如果發生此情況，表示充電電池已達到使用壽命，您將需要購買新的充電電池。
- 上述注意事項全都是針對建議類型的可充電鎳氫電池所提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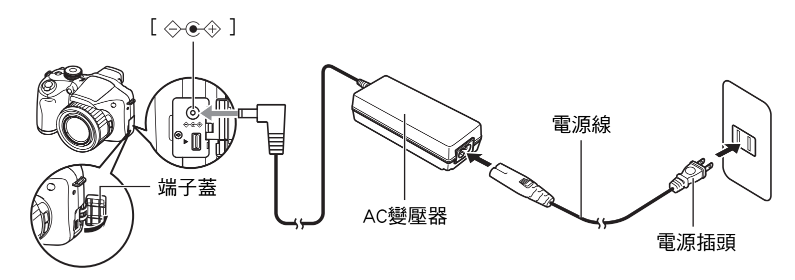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

您必須購買選購的AC變壓器(AD-C100)，方能使用家用電源為相機供電。

1. 連接電源線與AC變壓器。

2. 打開相機的端子蓋，然後將AC變壓器連接至標示[⊖-◉-⊕]的端子。

3. 將電源線插入插座中。



■ 使用其他國家的電源

- AC變壓器適用於AC 100 V到240 V、50/60 Hz範圍內的任何電源。但請注意，電源線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攜帶相機和AC變壓器旅行之前，請向旅行社查詢旅行目的地的電源要求。
- 請勿通過電壓轉換器或類似設備將AC變壓器連接至電源。否則會導致故障。

■ 使用AC變壓器的注意事項

- 連接AC變壓器和相機不會對電池充電。
- 插上或拔下AC變壓器之前，請先確認相機是否關閉電源。
- 如果在相機裝入電池時插上AC變壓器，切勿於相機開啟電源時插上或拔下AC變壓器。
- AC變壓器會在長時間使用後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不使用時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AC變壓器。
- 如果在相機裝入電池時插上AC變壓器，則相機會優先使用AC變壓器供電。
- 連接電腦時，建議使用AC變壓器為相機供電。
- 請勿以毛毯等物品蓋住AC變壓器，否則會引發火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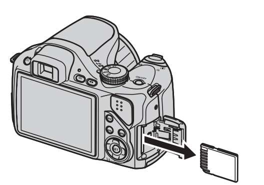
使用記憶卡

有關記憶卡支援及裝入方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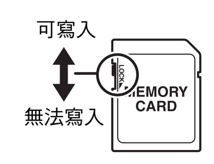
若要更換記憶卡

按住記憶卡，然後鬆開。即可將記憶卡略微彈出。用手將記憶卡完全拉出，然後插入新的記憶卡。

- 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否則會導致無法保存影像，甚至會損壞記憶卡。



■ 使用記憶卡



- SD 記憶卡和 SDHC 記憶卡有一個防寫開關。需要防止意外刪除資料時，請使用該開關。但請注意，如果您對記憶卡啟用防寫保護，在想要向記憶卡記錄資料、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記憶卡中的影像時，必須先關閉防寫保護。
- 記憶卡開始出現異常時，您可以藉由格式化使其恢復正常操作（第135頁）。不過，在離家或辦公室比較遠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您務必攜帶多張記憶卡。
- 在記憶卡上多次記錄和刪除資料之後，記憶卡會喪失其儲存資料的能力。因此，建議對記憶卡定期進行格式化。
- 靜電荷、電氣噪訊以及其他現象都會造成資料損壞甚至遺失。請務必在其他媒體上備份重要資料（CD-R、CD-RW、硬碟等）。

■ 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

相機的格式化和刪除功能並不會真正的刪除記憶卡中的檔案。原始的資料仍會持存在記憶卡上。請注意，記憶卡資料的刪除與否需由您自行決定。若要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時，可參照以下的建議步驟進行操作。

- 丟棄記憶卡時，可使用物理方式銷毀或使用市售刪除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轉讓記憶卡所有權給他人時，請使用市售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丟棄或轉讓相機所有權時，請使用格式化功能（第135頁）將內置記憶體中的資料完全刪除。

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電腦的系統要求因各種應用程式而異。請務必查看您所要使用的特定應用程式的要求。請注意，此處提供的數值是執行各應用程式的最低要求。根據所處理的影像數量和影像尺寸，實際要求會更高。

●Windows

DirectX 9.0c
硬碟空間：安裝需65MB（硬碟上18MB）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足以執行作業系統的記憶體容量
- 可讓您在YouTube網站上播放動畫的電腦配置
- 可讓您向YouTube網站上傳動畫的電腦配置

Adobe Reader 8

CPU　　　：Pentium III系列
記憶體　　：至少128MB
硬碟空間：至少180MB
其他　　　：Internet Explorer 6.0或更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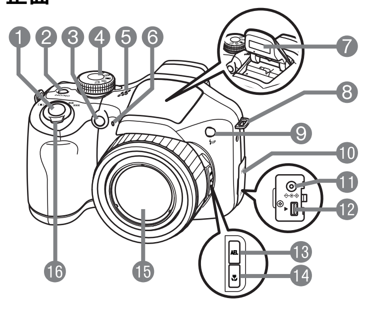
關於各種應用軟體的最低系統要求的詳情，請參閱相機隨附的CASIO數位相機軟體CD-ROM上的“自述檔案”。

一般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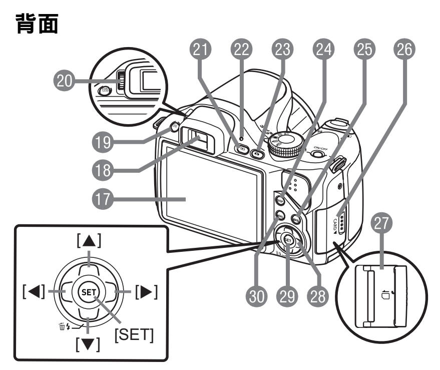
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各項目的說明頁碼。

■ 相機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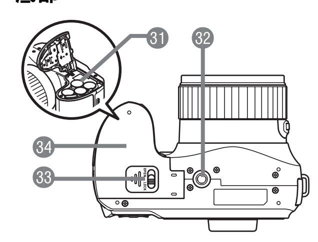


背面



❶快門鈕（第20頁）
❷[ON/OFF]（電源）（第19頁）
❸正面指示燈（第78、79頁）
❹方式旋鈕（第20、27頁）
❺揚聲器
❻麥克風（第57頁）
❼閃光（第35頁）
❽配帶環（第11頁）
❾ϟUP（閃光燈開啟）鈕（第35頁）
❿端子蓋（第150頁）
⓫[DC IN 9V]AC變壓器接頭（第150頁）
⓬[USB/AV]連接埠（第93、106、113、119頁）
⓭[AEL]鈕（第49頁）
⓮（聚焦方式）鈕（第46頁）
⓯鏡頭
⓰變焦控制器（第20、43、92頁）
⓱顯示屏（第136、156頁）
⓲取景器（第20、126頁）
⓳[EVF/LCD]鈕（第136頁）
⓴屈光旋鈕（第20頁）
㉑[▶]（顯示）鈕（第19、24頁）
㉒背面指示燈（第19、21、35頁）
㉓[📷]（拍攝）鈕（第19、20頁）
㉔[DISP]鈕（第136頁）
㉕[BS]鈕（第64頁）
㉖記憶卡插槽蓋（第17頁）
㉗記憶卡插槽（第17、151頁）
㉘控制鈕（[▲][▼][◀][▶]）（第28頁）
㉙[SET]鈕（第28頁）
㉚[MENU]鈕（第76頁）

底部



31 電池槽（第12、146頁）

32 三腳架安裝孔

安裝三腳架時，請使用該孔。

33 固定器（第1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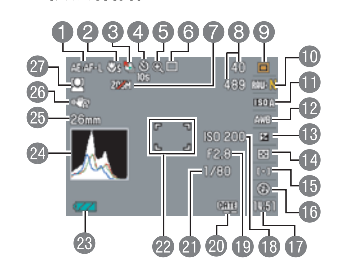
34 電池蓋（第12、146頁）

顯示屏內容

顯示屏採用各種指示符、圖示和數值來讓您了解相機的狀態。

- 此處的示範畫面用來向您展示各種方式下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指示符和數字的位置。它們並不代表相機上實際出現的畫面。

■ 快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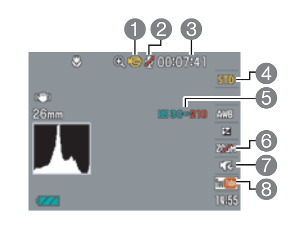


❶ AE/AF 鎖定（第49頁）
❷ 聚焦方式（第46頁）
❸ 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第71頁）
❹ 自拍定時器方式（第78頁）
❺ 影像像質下降指示符（第44頁）
❻ 拍攝方式（第27頁）
❼ 停用變焦功能（第46頁）
❽ 可拍攝的連拍影像數量（第51、71頁）
剩餘快照記憶體容量（第51、71頁）
❾ 曝光方式（第29頁）
❿ 快照影像尺寸/像質（第31、85頁）
⓫ ISO敏感度（第38頁）
⓬ 白色平衡設定（第38頁）
⓭ 曝光補償值（第40頁）
⓮ 測光方式（第41頁）
⓯ AF區（第41頁）／對象移動感應（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第71頁）
⓰ 閃光（第35頁）／連拍方式（CS）速度（高速連拍、閃光連拍方式）（第50、51頁）
⓱ 日期／時間（第43頁）
預錄（靜態影像）時間（高速連拍方式）（第51頁）
閃光連拍（CS）影像（閃光連拍方式）（第50頁）
⓲ ISO敏感度（第38頁）
⓳ 光圈值（第29頁）
⓴ 時間印指示符（第129頁）
㉑ 快門速度（第30頁）
㉒ 聚焦框（第20、41頁）
㉓ 電量指示符（第14頁）
㉔ 直方圖（第137頁）
㉕ 焦距（轉換為35 mm底片格式。）（第44頁）
㉖ 防震（第79頁）
㉗ 人臉偵測（第80頁）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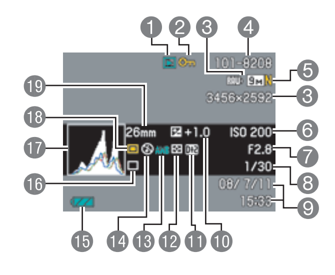
- 如果當前的光圈值、快門速度、ISO敏感度或自動曝光未正確設定，半按快門鈕時，設定將變成橙色。

■ 動畫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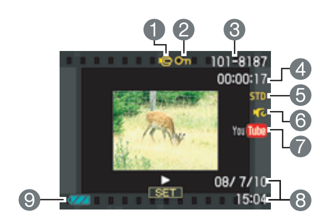
❶拍攝方式（第56頁）
❷拍攝： 關（第63頁）
❸剩餘動畫記憶體容量（第169頁）
❹動畫像質（HD/STD動畫）（第56、59頁）/拍攝速度（高速動畫）（第59頁）
❺目前動畫fps指示符
❻光學變焦（第63頁）
❼預錄動畫（第61頁）
❽YouTube（第62頁）

■ 檢視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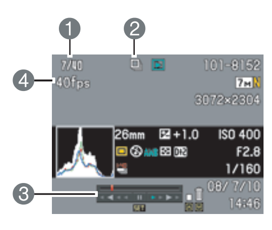
❶檔案種類
❷保護指示符（第101頁）
❸快照影像尺寸（第31頁）
❹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第123頁）
❺快照影像像質（第85頁）
❻ISO敏感度（第38頁）
❼光圈值（第29頁）
❽快門速度（第30頁）
❾日期／時間（第130頁）
❿曝光補償值（第40頁）
⓫動態範圍校正（第85頁）
⓬測光方式（第41頁）
⓭白色平衡設定（第99頁）
⓮閃光（第35頁）
⓯電量指示符（第14頁）
⓰拍攝方式
⓱直方圖（第137頁）
⓲曝光方式（第29頁）
⓳焦距（轉換為35 mm底片格式。）（第44頁）

■ 動畫播放



❶檔案種類
❷保護指示符（第101頁）
❸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第123頁）
❹動畫拍攝時間（第88頁）
❺動畫像質／速度（第56、59頁）
❻預錄（動畫）（第61頁）
❼YouTube（第62頁）
❽日期／時間（第130頁）
❾電量指示符（第14頁）

■ 檢視連拍影像



❶目前的影像編號／群組的影像數量（第89頁）
❷連拍群組圖示（第89頁）
❸播放指南（第89頁）
❹連拍速度（第89頁）

重設初始預置設定

本節中的表格顯示您重設相機後，針對選單項目（按下[MENU]即可顯示）而設定的初始預置設定（第135頁）。選單項目取決於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或顯示方式。

- 破折號（–）表示該項目尚未重新設定或無重設設定。

■ 拍攝方式

“拍攝”標籤

自拍定時器	關
AF輔助光	開
防震	相機防震
人臉偵測	關
連續 AF	關
AE/AF 鎖定	AE 鎖定
儲存連拍影像	必須事先詢問
數位變焦	開
高速快門	關

檢視	開
畫面格柵	關
圖示幫助	開
儲存設定	閃光：開 自拍定時器：關 閃光強度：關 數位變焦：開 MF位置：關 變焦位置：關

“像質”標籤

像質（快照）	標準 - N
動態範圍	關
閃光強度	0
閃光輔助	自動
顏色過濾	關

銳度	0
飽和度	0
對比度	0

“設置”標籤

畫面	自動 2
EVF 亮度	0
操作音	起動音：聲音1／ 半按快門：聲音1／ 快門：聲音1／ 操作音：聲音1／ 操作音： ■■■□□□□／ 播放音： ■■■□□□□
檔案編號	繼續
世界時間	本地
時間印	關
調節時間	–

日期樣式	–
Language	–
休眠	1分
自動關機	5分
REC/PLAY	開機
LCD 優先設定	關
USB	Mass Storage
視頻輸出	–
電池種類	–
啟動畫面	關
格式化	–
重設	–

■ 顯示方式

“顯示”標籤

幻燈片	影像：全部影像／ 時間：30分／ 間隔：3秒／ 效果：樣式1
MOTION PRINT	9格
動畫編輯	–
白色平衡	–
亮度	–
DPOF列印	–

保護	–
旋轉	–
尺寸變更	–
裁剪	–
複製	–
分割群組	–
選擇畫格	–

“設置”標籤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置”標籤的內容相同。

發生問題時...

疑難排解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電源	
無法打開電源。	1)電池方向可能有誤（第12頁）。 2)電池可能已耗盡。
相機突然關機。	1)可能啟動了自動關機（第131頁）。重新打開電源。 2)電池可能已耗盡。 3)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無法關閉電源。按任何按鈕均無反應。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然後重新裝入電池。
影像拍攝	
按快門鈕時未拍攝影像。	1)如果相機處於顯示方式，按[📷]（拍攝）進入拍攝方式。 2)如果閃光燈正在充電，請等待充電完畢。 3)如果出現“記憶體已滿”訊息，請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刪除多餘的影像或使用其他記憶卡。 4)需要閃光，但閃光燈關閉了。按⚡UP（閃光燈開啟）開啟閃光燈。
自動聚焦功能無法正確聚焦	1)如果鏡頭變髒，請清潔鏡頭。 2)取景時拍攝對象可能未處於聚焦框的中央位置。 3)對象可能不適合使用自動聚焦（第26頁）進行拍攝。使用手動聚焦（第46頁）。 4)拍攝時可能移動了相機。嘗試使用防震模式或三腳架進行拍攝。 5)可以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快照，而不必等待自動聚焦。半按快門鈕讓相機進行自動聚焦。
未能在拍攝的影像中聚焦對象。	影像可能未正確聚焦。取景時，務必使對象位於聚焦框內。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閃光燈無法閃光。	1)如果將閃光方式選為⊛（禁止閃光），請改成其他方式（第35頁）。 2)如果已裝入電池，請更換一整組新電池。 3)如果BEST SHOT場景使用⊛（禁止閃光），請改成其他方式（第35頁）或是選擇其他的BEST SHOT場景（第64頁）。
相機在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關機。	電池可能已耗盡。
顯示屏影像無法聚焦。	1)可能使用了手動聚焦並且未聚焦影像。聚焦影像（第46頁）。 2)可能對風景或人像使用了🌷（近距）或🌷S（超近距）。使用自動聚焦拍攝風景和人像（第46頁）。 3)拍攝特寫照片時，可能使用自動聚焦。使用🌷（近距）或🌷S（超近距）拍攝特寫（第46頁）。
影像中有數位雜訊。	1)對於處於黑暗中的對象，ISO敏感度可能會自動提高，增加數位雜訊的產生機會。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2)可能在將閃光模式選⊛（禁止閃光）的情況下試圖在暗處拍攝，這樣會增加數位雜訊，使影像顯得比較粗糙。此情況下，可開啟閃光燈（第35頁）或使用外部燈光照明。 3)可能對快照啟用了閃光輔助或動態範圍，導致數位雜訊增加。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沒有儲存到拍攝的影像。	1)相機電源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已關閉，導致影像未能保存。電池指示符顯示▭時，請儘快更換電池（鹼性）為電池（鎳氫）充電。 2)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便已從相機中取出了記憶卡，導致影像未能保存。在保存操作結束前，請勿取出記憶卡。
可用光線非常明亮，但影像中人物的面部很暗。	光線並未充分照在拍攝對象上。將閃光方式設定改成⚡（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35頁），或向+側調整EV平移（第40頁）。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在海邊或滑雪場拍攝影像時對象太暗。	海水、沙灘或雪地反射的陽光會導致影像曝光不足。將閃光方式設定改成⚡（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35頁），或向+側調整EV平移（第40頁）。
數位變焦（包括HD變焦）無法正常運作。變焦列所指示的最大變焦倍率僅至20。	可能關閉了數位變焦設定。開啟數位變焦設定（第82頁）。
拍攝動畫時影像失焦。	1)由於對象在聚焦範圍之外，因而無法聚焦。在容許範圍內進行拍攝。 2)鏡頭可能髒污。清潔鏡頭（第144頁）。 3)如果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當開啟光學變焦時，無論目前連續 AF設定為何，拍攝動畫時都不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您可以在動畫拍攝進行時半按快門按鈕來重新調整聚焦，但是這樣做將導致錄音時錄下鏡頭操作所產生的雜音。 4)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時，拍攝動畫期間聚焦會固定。
播放	
播放影像的顏色與拍攝時顯示屏上出現的顏色不同。	拍攝時陽光或其他光源的光線可能直射鏡頭。調整相機的位置，使陽光不直射鏡頭。
無法顯示影像。	本相機無法顯示用其他相機拍攝到記憶卡上的非DCF影像。
無法編輯影像（尺寸變更、裁剪、旋轉）。	請注意，您不能編輯以下類型影像。 • 用MOTION PRINT建立的快照 • 連拍群組快照 • 動畫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其他	
日期和時間顯示錯誤。	日期和時間設定已關閉。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第129頁）。
訊息顯示語言錯誤。	選擇的顯示語言不正確。變更顯示語言設定（第130頁）。
無法透過USB連接線傳輸影像。	1)USB連接線可能未牢固連接。檢查所有連接。 2)可能選擇了錯誤的USB通訊協定。根據所連接設備的種類，選擇正確的USB通訊協定（第113、119頁）。 3)如果尚未開啟相機電源，請先開啟電源。 4)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開機時出現語言選擇畫面。	1)在購買相機後未設定初始設定，或曾經留置已耗盡的電池。設定正確的設定（第15、130頁）。 2)相機的記憶體資料可能有問題。在這種情況下，請執行重設操作來初始化相機的設置（第135頁）。然後再進行各種設定。 如果開機時語言選擇畫面不再出現，則表示相機的記憶體管理資料已還原。 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銷售商或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聯繫。
鏡頭筒髒汙或表面有刮痕。	可以使用潤滑油來確保鏡頭操作平順。當鏡頭伸出時，潤滑油可能會使它看起來好像刮傷一樣。 如果需要的話，您可以使用柔軟的乾布來將潤滑油擦掉。擦拭鏡頭筒時，請輕輕擦拭，小心不要扭動鏡頭筒或將它推入或拉出。請注意，潤滑油對人體沒有傷害。

顯示訊息

ALERT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啟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電池電力不足。	電池電力不足。
相機尚未就緒。 請重新捕捉影像。	因某些原因無法進行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取景，因此相機無法進入自動拍攝待機。請再次執行取景操作（第71頁）。
找不到檔案。	找不到幻燈片“影像”設定所指定的影像。更改“影像”設定（第95頁），然後重試。
登錄數到達限度。	資料夾已保存999張用戶場景時，嘗試在“SCENE”資料夾中保存一張用戶BEST SHOT場景。
記憶卡異常	記憶卡出現故障。關閉相機電源，取出記憶卡，然後將其重新裝入相機。如果在重新開機時仍出現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第135頁）。 重要！ •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其所有檔案。格式化之前，嘗試將可還原檔案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
檢查連接！	您試圖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而相機的USB設定與印表機的USB系統不相容（第106頁）。
電池電力不足。檔案無法保存。	電池電力不足。因此無法儲存影像檔案。
閃光冷卻…	連續進行閃光連拍時，暫時禁用閃光以保護閃光燈。您可在此訊息隱藏時繼續使用閃光。
開啟閃光燈。	需要閃光而閃光燈沒有開啟。按⚡UP（閃光燈開啟）開啟閃光燈。
無法進行閃光。	電量不足，無法開啟閃光燈。請儘快更換電池或為電池充電。

資料夾無法建立。	試圖記錄檔案，但第999個資料夾內已儲存了9999個檔案。若要記錄更多內容，請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25頁）。
鏡頭錯誤	鏡頭進行意外操作時，會出現此訊息並會關機。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或原零售商聯繫。
鏡頭錯誤 2	相機的防震裝置可能故障。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銷售商或CASIO服務中心聯繫。
填裝列印紙！	列印時印表機列印紙用盡。
記憶體已滿	記憶體已被拍攝的影像和／或編輯操作所儲存的檔案填滿。使用預錄（靜態影像）進行拍攝時，此訊息代表記憶體容量不足以保存所有預錄影像。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25頁）。
列印錯誤	列印時出現錯誤。 • 印表機電源關閉。 • 印表機出現錯誤等。
壓縮失敗	影像資料儲存期間，由於某些原因而導致無法壓縮影像。重新拍攝影像。
SYSTEM ERROR	相機的系統已損壞。請與您的經銷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記憶卡被鎖定。	相機內裝入的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的LOCK開關處於鎖定位置。不能在已被鎖定的記憶卡上儲存或刪除影像。 LOCK MEMORY CARD
沒有檔案。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檔案。
無列印影像。 請設置DPOF。	當前未指定列印檔案。設定所需的DPOF設定（第108頁）。
沒有可登錄的影像。	試圖保存的設置用於無法保存為用戶BEST SHOT場景的影像。
記憶卡未格式化。	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未格式化。格式化該記憶卡（第135頁）。

此檔案無法打開。	試圖開啟的檔案已損壞，或屬於無法用本相機顯示的檔案種類。
此功能不能使用。	• 您試圖將影像由內置記憶體拷貝至記憶卡，而相機內未裝入記憶卡（第103頁）。 • 您試圖在顯示非連拍群組的檔案時分割連拍群組（第90頁）。

快照數量和動畫拍攝時間

快照

影像尺寸（像素數）	影像像質	大概的影像檔案尺寸	內置記憶體快照拍攝容量	SD記憶卡（1GB）快照拍攝容量
RAW+ (9M：3456×2592)*1	精細 - F	19.4 MB	1	49
	標準 - N	16.8 MB	1	57
	經濟 - E	15.8 MB	2	61
9M (3456×2592)	精細 - F	5.66 MB	5	170
	標準 - N	3.0 MB	10	322
	經濟 - E	2.02 MB	16	478
3:2 (3456×2304)	精細 - F	4.94 MB	6	195
	標準 - N	2.64 MB	12	366
	經濟 - E	1.78 MB	18	543
16:9 (3456×1944)	精細 - F	4.04 MB	8	239
	標準 - N	2.18 MB	14	443
	經濟 - E	1.48 MB	21	653
8M (3264×2448)	精細 - F	4.59 MB	7	210
	標準 - N	2.46 MB	13	393
	經濟 - E	1.67 MB	19	579
7M (3072×2304)	精細 - F	4.3 MB	7	224
	標準 - N	2.31 MB	14	418
	經濟 - E	1.57 MB	20	616
5M (2560×1920)	精細 - F	2.99 MB	10	323
	標準 - N	1.62 MB	20	597
	經濟 - E	1.12 MB	29	863
2M (1600×1200)	精細 - F	1.26 MB	25	767
	標準 - N	790 KB	41	1224
	經濟 - E	470 KB	69	2057
VGA (640×480)	精細 - F	330 KB	98	2930
	標準 - N	190 KB	171	5090
	經濟 - E	140 KB	232	6908

動畫

動畫方式	影像像質（像素數）／（聲音）	大概資料速率（畫面播放速率）	內置記憶體動畫拍攝容量	SD記憶卡（1GB）動畫拍攝容量	1分鐘動畫的檔案尺寸
HD/STD	HD 1280×720（單聲道）	30百萬位元組／秒（30格／秒）	8秒	4分22秒	225 MB
	HD 1280×720（無聲音）				
	STD 640×480（單聲道）	10百萬位元組／秒（30格／秒）	26秒	12分57秒	75 MB
	STD 640×480（無聲音）				
HS	210 fps 480×360（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210格／秒）	5秒	2分38秒	375 MB
	420 fps 224×168（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420格／秒）	5秒	2分38秒	375 MB
	1000 fps 224×56（無聲音）	25百萬位元組／秒（1000格／秒）	10秒	5分14秒	187.5 MB
	30-210 fps 480×360（無聲音）	7.1百萬位元組／秒（30格／秒）50百萬位元組／秒（210格／秒）	37秒[*2]	18分28秒[*2]	53 MB[*2]

動畫方式	影像像質（像素數）／（聲音）	最大檔案尺寸	大概資料速率（畫面播放速率）	內置記憶體動畫拍攝容量	SD記憶卡(每次拍攝的最長拍攝時間)
YouTube抓圖方式*3	YouTube（HS210 fps）480×360（無聲音）	最大動畫尺寸：100MB（或10分鐘）	50百萬位元組／秒（210格／秒）	5秒	15秒
	YouTube（HS420 fps）224×168（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420格／秒）	5秒	15秒
	YouTube（HS1000 fps）224×80（無聲音）		25百萬位元組／秒（1000格／秒）	10秒	18秒
	YouTube（HS30-210 fps）480×360（無聲音）		7.1百萬位元組／秒（30格／秒）50百萬位元組／秒（210格／秒）	37秒*2	1分54秒*2
	YouTube（STD）640×480（單聲道）		10百萬位元組／秒（30格／秒）	26秒	1分20秒
	YouTube（STD）640×480（無聲音）				

- 快照和動畫拍攝容量值皆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實際容量取決於影像內容。
- 檔案尺寸和資料速率值皆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實際數值取決於拍攝的影像種類。
- 以上為使用PRO HIGH SPEED SD記憶卡的數值（Panasonic Corporation）。可以保存的影像數量取決於所用記憶卡的種類。
- 使用容量不同的記憶卡時，請按照1GB的百分比計算影像數量。
- 播放高速連拍動畫的時間會與拍攝所花的時間不同。例如，若拍攝210 fps高速連拍動畫10秒，則播放該動畫的時間為70秒。
- 動畫的可拍攝長度為10分鐘。拍攝10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

*1 RAW+為RAW檔案和9M(3456×2592)JPEG檔案的總共檔案尺寸。影像像質設定僅適用於JPEG檔案。

*2 使用30 fps拍攝完整動畫時的可拍攝時間。如果在拍攝時將30 fps的畫面播放速率切換為210 fps，則拍攝時間會變短。

*3 動畫方式選為"**HD**"時，無法使用"YouTube"拍攝。

規格

檔案格式	快照：RAW（DNG）、JPEG（Exif Version 2.2）；DCF 1.0標準；DPOF兼容 * DNG檔案格式屬於RAW影像檔案類型，Adobe Systems建議將其作為標準的影像檔案格式。 動畫：Motion JPEG AVI、IMA-ADPCM音訊（單聲道）
記錄媒體	內置記憶體（影像儲存區：31.9MB） SD / SDHC / MMC / MMC*plus*
記錄影像尺寸	快照：RAW，9M (3456×2592)、3:2 (3456×2304)、16:9 (3456×1944)、8M (3264×2448)、7M (3072×2304)、5M (2560×1920)、2M (1600×1200)、VGA (640×480) 動畫：HD (1280×720 30 fps)、HS210 (480×360 210 fps)、HS420 (224×168 420 fps)、HS1000 (224×56 1000 fps)、HS30-210 (可切換480×360 30-210 fps)、STD (640×480 30 fps)
刪除	1個檔案；所有檔案 連拍群組，連拍群組內的個別影像 （具有記憶體保護功能）
有效像素	910萬像素
成像裝置	尺寸：1/2.3英寸正方像素高速CMOS 像素總數：1029萬像素
鏡頭／焦距（快照）	F2.8 (W)到4.5 (T) f= 4.6到92.0 mm （相當於35 mm格式26到520 mm） 11組14個鏡頭，包含非球面鏡頭。
變焦	20X光學變焦、4X數位變焦（搭配使用光學變焦可達80X） 108X最大HD變焦（搭配使用光學變焦、VGA尺寸）
聚焦	對比偵測自動聚焦 • 聚焦模式： 自動聚焦、微距聚焦、超微距聚焦、手動聚焦 • AF區： 單點、自由、跟蹤；帶AF輔助燈
大概聚焦範圍（快照）（從鏡頭表面開始）	自動聚焦：40公分到∞（廣角） 微距聚焦：12公分到50公分（廣角） 超微距聚焦：1公尺到12公尺 手動聚焦：12公分到∞（廣角），1公分到∞（變焦焦距等於35 mm底片格式的57 mm時） * 範圍受光學變焦影響。
測光方式	多樣、中心重點、單點（由成像裝置進行）
曝光控制	程式AE、光圈優先AE、快門速度優先AE、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值	–2.0 EV到+2.0 EV (以1/3EV為單位)
快門	CMOS電子快門、機械快門
快門速度	快照（自動）：1到1/2000秒 快照（光圈優先AE）：1到1/2000秒 快照（快門速度優先AE）：30到1/2000秒 快照（手動曝光）：30到1/2000秒 * 快門速度隨相機設置而定。 * 1/40000秒的快門速度僅適用於高速連拍方式、快門速度優先AE或手動曝光。
光圈值	F2.8 (W)到F7.9 (W)；依照光學變焦或拍攝方式變更光圈
白色平衡	自動、日光、多雲、陰影、白日光色螢光燈、日光色螢光燈、白熾燈、手動白色平衡
感光度（標準輸出感光度）	快照：自動、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相等值 動畫：自動（高速連拍動畫、手動曝光方式：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
自拍定時器	大概的啟動時間：10秒、2秒、三連自拍定時器 （觸發時間設定視使用的連拍方式而定。）
閃光模式	自動、關、開、輕減紅眼
閃光範圍（ISO敏感度：自動）	標準： 0.4公尺到7.0公尺（廣角） 1.3公尺到4.4公尺（望遠） 閃光連拍（5張閃光連拍影像）： 0.6公尺到2.3公尺（廣角） 1.3公尺到1.4公尺（望遠） * 範圍受光學變焦影響。
閃光強度調整	–2.0 EV到+2.0 EV (以1/3EV為單位)
閃光燈充電時間	最多大概5秒
動畫拍攝的最弱照明	18 lx（HD/STD動畫）
拍攝	快照、高速連拍方式、預錄（靜態影像）、閃光連拍方式、BEST SHOT、人臉偵測、高速連拍動畫（無聲音）、HD動畫、STD動畫、預錄（動畫）、YouTube抓圖方式、CMOS偏移影像穩定
顯示屏	3.0英寸TFT彩色LCD（極致清晰LCD） 230,400 (960×240)網點
取景器	LCD顯示屏／電子取景器 （0.2英寸，等同201,600網點）
計時功能	內置石英數位時鐘 日期和時間：隨影像資料記錄 自動日曆：至2049年

世界時間	32個時區中的162個城市 城市名稱、日期、時間、夏令時
輸入／輸出端子	USB/AV連接埠、高速USB相容 AC變壓器接頭（DC-IN）
麥克風	單聲道
揚聲器	單聲道
電源要求	AA大小的鹼性電池×4 AA大小的可充電鎳氫電池×4 AC變壓器(AD-C100)（選購配件）

大概電池壽命

下面提供的所有數值代表常溫環境下(23°C)相機關閉電源之前的時間量。無法保證可以達到這些數值。低溫會縮短電池壽命。

操作注意事項	拍攝次數(CIPA)(操作時間)*1	連續播放(快照)*2	大約連續動畫拍攝時間
鹼性電池LR6			
Panasonic	230張	5小時20分	2小時10分
DURACELL ULTRA	210張	5小時20分	2小時
可充電鎳氫電池			
eneloop	400張	6小時20分	3小時50分
ENERGIZER	430張	8小時20分	4小時50分
DURACELL 充電電池	440張	5小時40分	4小時20分

- 上述指導方針是針對下列電池種類所提供的：

鹼性電池LR6
Panasonic LR6（XW）（Panasonic Corporation）
DURACELL ULTRA（MX1500）（DURACELL, div of P&G Inc.）
可充電鎳氫電池
SANYO eneloop（HR-3UTG）（SANYO Electric Co., Ltd.） 電容：最低1900 mAh
ENERGIZER充電電池（NH15-2500）（Energizer Holdings, Inc.） 電容：2500 mAh
DURACELL充電電池（DC1500）（DURACELL, div of P&G Inc.） 電容：2650 mAh

* 電池壽命因品牌而異。

- 記錄媒體：1GB SD記憶卡（PRO HIGH SPEED（Panasonic Corporation））
- 測定條件

*1 大概拍攝次數(CIPA)（操作時間）
符合CIPA標準
常溫(23°C)，顯示屏開，每30秒在最大廣角和最大望遠之間進行變焦操作，在此期間閃光燈拍攝兩幅影像，每拍攝10幅影像電源關閉後重新打開。

*2 大概播放時間
標準溫度(23°C)，約每10秒滾動一幅影像

- 上述數值是針對一組新電池所做的測定。
- 閃光燈、變焦、高速連拍方式和自動聚焦的使用頻率，以及相機的開啟時間會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拍攝時間和拍攝次數值。

耗電量	6.0 V DC，約9.0W
外形尺寸	122.6（寬）× 81.4（高）× 84.5（深）公釐
重量	約483公克 （不包括電池和附件）

CASIO®

CASIO COMPUTER CO.,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

M10 MA0810-B